

萬 有 文 庫

第一集簡編五百種

王 雲 五 主 編

華 盛 頓

沈 嗣 莊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華 盛 頓

沈 嗣 莊 著

百 科 小 叢 書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百五編簡集二一第

頓 盛 華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簡編印行

著 者 沈 嗣 莊

印 發 者 兼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各 埠

## 編者序言

當我還沒有開始寫這個冊子以前，我曾和幾個比較熟悉華盛頓歷史的美國人談到過，據說：現在坊間所有華盛頓傳記，十之八九含有政治色彩和盲目的英雄崇拜，與事實離得很遠。又說，倘使只從華氏個人的歷史或人道主義的觀點上着眼，華氏的歷史是不足以引起我們的興趣而爲之作傳的。不過若就美國歷史的全部——尤其是牠的經濟史——而論，那末華氏的歷史不但有追述的價值，而且也是經濟改造的現代所必須有的一種著作；因爲資本主義的美國，一大部份是由華氏個人的人格和他的政策醞釀成功的。

爲了這種暗示，我便下了兩種決心：第一，我要時刻警惕着，不要受流行的華盛頓傳記的影響，而要以華氏自己的日記和他的函牘爲觀察華氏一生的對象。我的責任不是歌功頌德，乃是歷史者的搜材和分析。至於大家讀了這個冊子以後，對於華氏發生什麼感想，我是不能負責的。第二，我

相對地用唯物史觀的眼光把華氏的生活和美國資本主義的初期歷史打成一片。對於這一點，我曾受到俾耳德（Charles A. Beard）美國憲法的經濟解說（Economic Interpreta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的指導。這是我情願承認的。還有，這書應當別稱爲美國初期歷史的經濟解說。倘使大家讀了以後，還沒有感到殖民政策，獨立運動，憲法通過，華氏政綱，內閣分化，美法失和等等與經濟問題的關係，那便是編者的失敗。

末了，我誠誠懇懇地感謝朱經農先生，因為他情願而且能夠在這樣奇熱的時候替我看這稿子。

十八年七月十五日編者

# 華盛頓

## 目錄

- 第一章 華盛頓之幼年生活……………一
- |華氏之家世——|華氏喪父——|華氏之教育——|華氏的立身
- 第二章 華盛頓之測量生活……………六
- |華氏去母就兄——|非耳法克斯與華氏——|華氏爲非氏測量——|魯連士病
- 第三章 華盛頓之軍隊生活……………一三
- |受命至俄亥俄——|大原之役——|華氏的辭職與布刺多克的陣亡——|華氏之解決法
- |軍與整頓軍紀——|華氏之歸田
- 第四章 華盛頓之家庭生活……………一三三

華氏與戀愛——華氏與婉媿德瑪大結婚——華氏婚姻的動機——華氏日記中的暗碼問題——華氏對於他人的待遇——華氏的宗教生活——華氏與奴隸制度

第五章 華盛頓之革命生活……………三三二

英美的經濟關係——撒馬耳亞當司——亨利與印花稅——獨立戰爭與華氏爲帥

第六章 華盛頓之元帥生活……………四三二

波斯頓之役——華氏對於常備軍之主張——獨立宣言——琅島之役——自白原之役至澤曼坦之役——霍維之辭職與蒙穆斯之役——美法軍隊的衝突——華氏對於內訌的態度——軍需問題和亞諾爾特之背叛——約克頓之役——英國對於美國之承認與華氏之辭職

第七章 華盛頓之議長生活……………五七七

華氏精神暫時之頹廢——華氏對於瑣屑事體的態度——籌辦水利——華氏對於社



伊背叛的態度——當時國內的險象——從亞那波里會議到費列得爾菲亞會議——

費列得爾菲亞會議——華氏爲總統

## 第八章 華盛頓之總統生活……………七〇

自曼特味嫩至紐約上議院——組織內閣——華氏對於母親的關係——華氏的政策

和他的東巡——土人問題——財政問題——製造問題——課稅問題——華氏連任

和他的外交政策——華氏對於法國革命的態度——約伊之約——華氏對於雅各賓

派的態度——對於華氏之攻擊——華氏去職——去職後之生活——美法開釁與華

氏之死

## 華盛頓年譜

# 華盛頓

## 第一章 華盛頓之幼年生活

華氏之家世 佐治華盛頓系出英國。其曾祖約翰，於一六五八年，遷居於美之維基尼阿（Virginia）省。其時，維省多土蕃，常爲僑民之憂；約翰被舉爲省軍指揮官，統兵攻土蕃，曾建殊勳。約翰生子名魯連士（Laurence），其生平事蹟無從考稽，大概是一個碌碌無所表見的人。魯連士的兒子名奧古斯丁（Augustine），生於一六九四年，卽華氏之父。奧古斯丁在少年時代，就到英國求學，所以比較地，他是受過教育的。後來，棄學就商，渡大西洋者凡數次。最初，他娶蒲脫勒真（Jane Butler）爲妻，生有四子。未幾，蒲氏死，再娶褒馬利（Mary Ball），又生五男，華氏居長。華氏生於一七三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巳刻。

華氏喪父 當華氏十一歲時，奧古斯丁逝世。其家產遂歸數子均分。華氏所得的為刺帕罕諾克 (Rappahannock) 櫻桃園二百八十畝，第泊倫 (Deep Run) 的一部份，腓特烈堡 (Fredericksberg) 的一部份，及黑奴十人。這遺產直至一七八九年褒馬利死後，纔歸他收管。在奧古斯丁死以前，華氏的事蹟，知者甚鮮。

華氏之教育 華氏曾經受過母教，這是無可置疑的。因為褒馬利比較地還不失為一個粗通文字的賢母。華氏到了六七歲的時候，就從和柏 (Hobby) 先生讀書，和柏的學力，過於淺薄；所以華氏到了成年的時候，還不能把 ceiling 中間的 e 和 i 分別出來；有時連 blew 和 blue, lie 和 Iye, oil 和 oyl 的不同處，也是不甚清楚的。幸虧後來改從維廉 (Williams) 先生求學，這維廉先生的確是一個有學問的，尤其在數理方面極有研究。我們不都知道華氏是長於測量術的嗎？這就是維廉的數理造就出來的。因為數理是華氏研究有素的一門功課，所以他到後來無論在什麼事體上，都是以數字為出發點的。比如他在治田的時候，居然研究起每磅荷蘭翹搖到底含有草子若干粒的問題來了。在他日記中間，他竟然把曼特味嫩 (Mount Vernon) 各家窗牖

的數目，都記錄了進去，這種酷好數字的奇癖，成功了他一生的哲學，因為華氏始終是一個愛秩序的人，還有一點值得我注意，就是華氏藏書的種類，在他臨死的時候，別人在他的藏書處，只找到九百多卷書；關於詩文的書，非常之少。所以華氏並不是一個胸藏萬卷的學者，却是一個實行家。現在我們不妨略舉他藏書的幾種做例子：農氏一助（*The Farmer's Assistant*）、安迪生農業論（*Anderson on Agriculture*）、木工（*Carpenter*）、波思何爾秣場論（*Boswell on Meadows*）、馬病論（*Diseases of Horses*）、農業實際論（*Practical Treatise on Husbandry*）等等。

**華氏的立身** 大概人在幼年時候所有的練習簿，到了成年，就都已經沒有的了。不過華氏十多歲時候的練習簿，到現在還保存着，這是一件十分可慶幸的事。在這些練習簿裏邊，我們可以窺見華氏立身的一斑。其中有修身原則凡一百一十條。茲舉其瑣瑣大者數條如左：

- (一) 我們在團體中，對於其他的人們應當予以相當的敬意。
- (二) 在別人面前，不可喃喃自語，也不可以手或足擊物作聲。
- (三) 在別人說話的時候，我們不可睡覺。在別人站立的時候，我們不可坐着。在應當緘默的時

候，我們不可說話。在別人停止的時候，我們不可行動。

(四) 不可以背向人；尤其在說話的時候，不可推動別人的書桌或寫字檯。不可斜靠在任何東西的上面。

(五) 不可諂媚，不可與不願嬉戲者嬉戲。

(六) 在團體中間，不可念書信及報紙；如遇必須之時，應自行離席。在未得到他人的同意以前，不可以接近他的書或任何作品；不然，你便有竊看他的書和作品的嫌疑。倘使別人並不請求你批評，你不可對於書籍或作品發表任何意見。當人寫信的時候，你更不可以挨過去看。

(七) 你的容貌應當和藹可親；但在有重要事體的時候，你應當莊嚴。

(八) 不可幸災樂禍；縱令他是你的仇敵。

(九) 你和忙人談話的時候，是應當簡括的。

(十) 在探看病人的時候，如果你和醫生不是深交，不應當和他開玩笑。

(十一) 在寫信或談話的時候，對於各人，應當按照他的地位，或當地的習俗，給以相當的稱呼。

(十二)倘使一個人是和你平等的，而且他的技藝是他所習知的，那你不應當以指導者自居；因爲這是跡近誇矜的。

(十三)在指導或批評別人的時候，你應當詳加斟酌：究竟應該明說還是應當暗示呢？應該立刻說明還是應俟異日呢？究應用怎樣的語去指導他，批評他呢？又在非難的時候，你不可憤怒。並且應當具有和藹的和穩靜的精神和態度。

(十四)不可在別人的背後說他的不是，因爲這是不公道的。

(十五)竭力把你胸中所懷高尚的精神保持着，這就是所謂良知。

(十六)倘使你遇見了一個比你偉大的人，那你便應當停止，或退避。倘使是在門口，或任何狹窄之處，那你便應當讓他過去。

(十七)不可和在上者爭辯，並且應當虛懷若谷地領受他的意見。

## 第二章 華盛頓之測量生活

華氏去母就兄 現在華氏已經是一個初期的少年了。在華氏九歲或十歲的時候，其兄魯連士，曾經參加行伍，與西班牙人正式交戰。當魯連士歸家，把他和西班牙人打仗的情形報告給奧古斯丁和褒馬利的時候，華氏在旁邊是聽見的。這種生動的報告，對於幼年的華氏，有極深刻的印象；因為他是一個天生酷好軍隊生活的人。現在，少年時代崇拜英雄的理想，和好動的天性，都在富有生命力的華氏的血管中衝動；女性的母教，不再能夠滿足他那英雄的慾望了。於是他便離開母親，去和魯連士同居，這是一七四七年的事。魯連士和華氏是同父異母的兄弟；但他兩人非常親愛，因為魯連士不但是個入過行伍的軍人，而且是一個彬彬的學者。他曾留學英國，他的學問，能使華氏十分滿意。當華氏十五歲那年，魯連士爲要滿足他兄弟華氏的希望，曾經替他在海軍中找着一個位置；不過褒馬利認爲海軍士官類多放縱不拘，對於少年華氏易起惡劣的影響，所以力阻華氏

前往，遂致不果其行。

**非耳法克斯與華氏** **武德衛德** (W. E. Woodward) 在他一九二六年的華盛頓傳中寫道：在許多具有同樣才能的人中間，却有一種命運，可以決定他們的前程，知道將來誰是有作爲的，誰是負盛名的，誰是碌碌無所表見的。華氏與非耳法克斯 (Fairfax) 的關係便是很顯明的例子。因爲倘使沒有非氏，華氏的歷史，或者要取另外一種方向進行，——非氏和魯連士的岳父是弟兄關係，是一個牛津大學畢業出來的博學多才的人。據威爾遜總統說，他是傍觀者 (Spectator) 報的一個編輯。

當他初次遇見華氏的時候，他已經五十多歲。不過他們一見如故，成了忘年之交。非氏見華氏膽氣雄豪，精於騎射，並且精神飽滿，早已知其爲非常人，所以傾心相結。時與華氏過從，而少年華氏之知識，因此大進。不但如此，就是華氏後來出掌兵權的事體，據說一部份也由於非氏的推薦，因爲他是維基尼阿省具有聲望和學問的紳士。

**華氏爲非氏測量** 不過非氏對於華氏最大的影響，並不是智識和政治勢力，却是測量生活，



因爲有了測量生活，所以纔能夠知道各地的形勢，養成健全的體魄，熟悉土人的情形。以上數點，對於將來華氏治軍是很有關係的。

上面已經說過，華氏是一個酷好數理的人，故其性情宜於測量。當他十五歲的時候，他曾繪過一張燕菁農場的圖表，而且算計準確，較之專門此道者，並沒有不如的地方。現在他所結識的，是一個領有五百四十餘萬畝的非氏。這便是華氏測量的實驗區了。

和華氏同行的，有魯連士的妻弟佐治非耳法克斯（George Fairfax）。他們從一七四八年三月十一日出發，至四月十三日回來，其間有一月之久。在這一個月中間，他們備嘗辛苦；夜間又因寢室不潔的緣故，連睡覺也不安逸。我們看了他寄給魯連士的信，便可以明白。他說：

「我們每日住在小屋子裏面，所喫的東西既不潔淨，又與小工雜處……臥處只有一牀薄稿；既沒有枕具，又爲蟻虱所擾；所以只好和佐治非耳法克斯勉強假寐，以待天明。」

但是華氏却不因此灰心，並且能在千辛萬苦中，找尋甜蜜的意義，下面是他寄魯連士信中的

另外一節：

「我沒有在牀上睡已經不止三四夜了，在白天，東奔西跑，回家來，便在火旁的薄稿，或熊皮上躺下。男女老幼，都像貓狗一樣聚在一塊。那躺在離火最近的人是多麼快樂啊！」

在華氏日記中間，有一節是很可以叫我們注意的，因為從這一節中間，我們不但可以知道華氏應付土人的方法，而且可以懂得他好戰之心是天生的。以下是他三月二十三日寫的日記：

「今天天雨。一直到下午兩點鐘，纔得放晴。我們很欣喜地，却又很駭然地，看見三十個土人從打仗的地方回來。他們只帶着一個頭殼，我們把一部份的酒分給他們，使他們的精神興奮起來。於是他們便有了舞蹈的精神。他們所舞的是「戰舞。」」

這是他對於土人的手段。他用的是迷人的酒！他日記中「很欣喜地」和「很駭然地」諸字所證明的是，少年的華氏，對於殺人的事體，是司空見慣的。以下是武德衛德對於華氏心理的批評：「這是一個冷眼的鄉下青年，具有看馬戲時那種皮革似的無感覺的心理。等到這種孩子長大成人的時候，必要把世界慢慢地變為威權和樂趣的舞臺。他們在人類天秤上，是和思想家、詩家、理想家，相對待的。他們是世界的統治者，但不是世界的創造者。」

此外在華氏測量生活中，更有一事使我們注意，這就是他對於財產的觀念。華氏替非氏測量是有相當的報酬的；他說：

「每天我得的是一個『陡勃龍』，倘使天氣可以應許我延長工作，那就有六個『正施得爾』一天。」

一個『陡勃龍』等於華洋十五元，一個『正施得爾』等於華洋七元。這樣，照當時美洲生活程度算來，華氏的收入，實在不少，因為每月至少要有五百元左右；倘使徼幸些，竟可得到一千多元一個月，所以他不辭勞苦地幹着，下面是他寫給一個朋友的信裏的一段：

「我在這數月中，早晚辛勤；這難道是喜歡勞苦嗎？只是沒有法子啊。現在我應當把勞苦換來的錢，儲蓄起來，將來或者可以增置膏腴之田，做個富家翁。」

華氏是一個理財家。所以在一七四八年，他便購置了五百五十畝荒地；在一七五〇年，他又用一百十二鎊，買了四百五十六畝已經開墾過的地；在兩年之後，更用一百十五鎊買了五百五十二畝。這樣，在還沒有滿二十一歲的時候，他已經領有一個一千五百五十八畝地了；而且這許多錢，都

是他從測量生活中賺來的。

自從他在三月十一日測量回來之後，非氏服其才而引援爲測量官，供職三年。其所繪之圖，纔悉無誤。就是到現在，在維基尼阿省的省府中，還保存着華氏的圖表。華氏測量的盛名，就從此始。

魯連士病 華氏兄魯連士，自從西班牙戰爭之後，就得了肺癆之症。現在他便不能不想所以療治之道了。在一七五〇年九月二十八日，魯連士偕華氏出發至西印度羣島（West Indies）的巴巴突（Barbados）。這是華氏第一次離開美洲大陸。到了十一月二日，他纔到巴巴突。在他的日記中記載着的，是糖的價值和大礮的數目。這是理財家和酷好戰事的華盛頓的本色！

他們弟兄倆是望族出身，所以那些住在巴巴突的白種人，誰敢不以另眼看待。宴會是差不多沒有一天沒有的。一天市長克拉克（Clark）邀他們去。他們有些躊躇，因爲克拉克家正在患天花。但是這兩個維基尼阿的紳士竟然去了。不久，華氏便染上病，輾轉牀頭者凡三星期。所以到後來，在摩氏的儀容上，有斑斑點點的東西存在。

爲了熱帶氣候不適於魯連士的病軀的緣故，所以有人提議，要華氏回去把嫂氏帶來。不過在

華氏還沒有首途回去之前，魯連士的病已經很厲害了。魯連士死於曼特味嫩本鄉，時爲一七五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魯連士的死，又是華氏生活中的一個很大的轉機。因爲根據魯連士的遺囑，倘使魯連士的女兒不幸短命而死，那麼，承繼者便是華氏。果然，不久魯連士的女兒死了。於是華氏便接收了魯連士二千五百畝地的遺產；合他以前自置的地算來，他現在居然領有四千多畝地了。

## 第三章 華盛頓之軍隊生活

受命至俄亥俄 其實，華氏在魯連士還沒有死以前，已經做過副官了。不過這是一種喫飯不做事的閒缺。所以華氏正式的軍隊生活，要算從受命至俄亥俄（Ohio）之後纔開始的。俄亥俄原來是法國的領土，在情理方面說來，英國人並沒有干涉的理由。不過英國人天生是一個富於進取心的民族。他們看見俄亥俄是美洲全部最膏沃的一省，他們怎能放得過去呢？況且維基尼阿總督丁尉狄（Dinwiddie）是俄亥俄公司（Ohio Company）十九個股東中間的一位。他曾用官家名義，把五十萬畝地劃給俄亥俄公司。但是現在法國人却在俄亥俄築起堡壘來了。這是丁尉狄以及其他股東們所反對的。華氏也是股東之一，因為奧古斯丁和魯連士都會與該公司發生過深切的關係。現在他們要向法國人提出抗議。不過從維基尼阿到俄亥俄有一千英里之遙，況且土人都是與法國人合作的，倘非具有很大的勇氣而又熟知當地風土人情的人，就不足以勝信使之任。於

是這差司便落在華氏身上了。大概他自己也喜歡去冒這次的險，因為他不但是俄亥俄公司的股東，而且也覺得這是他的進身之機，是不可放過的。他在一七五三年十月三十日首途。跟他同行的，有通譯員和嚮導，如巴蘭姆 (Van Braam) 戴維遜 (Davidson) 吉施脫 (Christopher Gist) 等數人。他們先到勞格思鎮 (Logstown) 去見會長。自然，華氏使用了他剝繭之才，要會長和法國人離異。他果真勝利了。於是會長便帶了一夥土人，伴着華氏等人，同到勒柏夫 (Le Boeuf) 去，這乃是法將的所在地。接說法將待他很厚，但是照許多傳記看來，法將對華氏却是很不客氣的；不過無論如何，他出使的結果是一個樣子，就是法將並沒有應許撤退，因為這地是六十年前法國探險者拉薩里 (Lassalle) 找到的。於是華氏回來了。他在歸途屢瀕於危，但是沒有遇到不測，這也是華氏的喜事；從此他就在軍隊中占一席地位。他復命的日子，是一七五四年正月十六日。

有一點是我們應當注意的，就是他在勒柏夫的觀察。以下是他的日記：

「當全體上級長官在開軍事會議的時候，我便得到一個打量這個堡壘的機會……這是在法國河西南邊近水的地方的……我雖然不能夠得到這地方的人的實數，但是照我看來，除

了許多長官之外，還有一百人的光景。我又吩咐同行者調查小舟的實數……」

總之，他是一個軍事家，是一個注重數字的人，他將來能在軍事上成功，也就因為這個緣故。

大原之役，華氏的報告，激怒了丁尉狄。從此決意與法國人兵戎相見了。雖然有許多英國殖民反對丁氏的意見，但是丁氏却很堅決。於是他招募了二三百人，以夫萊 (Frey) 爲總指揮，以華氏副之。他們的目的，是要在俄亥俄公司地方建築起一座堡壘來，以便防守。在一七五四年四月底，夫萊還在維基尼阿，華氏已經帶領一百五十人的隊伍，到了魏爾河 (Will's Creek)。不過據說：法軍已經在那裏向俄亥俄公司進攻了。這是一件使華氏躊躇的事。倘使繼續地往前進行，一百五十來個人怎能與大隊的法國人對敵呢？所以他決意停止，等待夫萊的後援。同時，華氏又竭力和土人聯絡。他在大原 (Great Meadows) 地方，召集了他們的酋長和許多領袖，向他們說明這次出征的目的。以下是他向土人演說的一部份：

「其實，英國人並沒有加害你們或你們的同盟者的意思。這種報告，乃是法國人偽造的。他們總是詭計多端的，倘使與他們有利，就是最虛偽的事，他們也會幹的。他們說得很漂亮，而且又



應許你們很好的東西，但這不過說說而已。他們的心是骯髒的，是充滿着蛇毒的……英國人乃是你們真正的朋友……他們派了軍隊來維持你們的權利，恢復你們的土地，保護你們的妻兒，鞏固你們的國家。總之，英國人所以用兵，就是爲此。」

據說：這篇演說是法國人捏造的，但沒有確實的證據，因爲像這種堂皇其辭的話，在帝國主義侵略史裏面，不知說過多少次數。華氏爲英帝國主義制度下一個犧牲者，所以他說這種話是可能的。

不過無論如何，土人已經爲華氏說服了；因爲大原之役，法軍的情形是由他們轉報的。

華氏畢竟是一個好動的人。他看夫萊還沒有到，一天晚上他出其不意地偷進了法軍的防守地，大施襲擊。這一戰，法軍死亡甚衆，連指揮官約蒙吠爾 (Jernoville) 也被殺。於是法人大怒，集中勢力，於七月三日，與英兵戰於大原，大敗英兵，立約休戰一年。這是華氏所受第一次的打擊。其時夫萊已死，華氏被擢爲總指揮。

至於這次戰爭英人所以失敗的原因，一方面固然因爲地勢不利，另一方面却因爲戰略尙未

純熟，以下是會長的批評：

「這位指揮官是一個脾氣很好的人。但他却沒有什麼經驗。他把土人看爲奴隸，要他們天天去探聽消息，以便進攻；但是他却不肯接受土人的意見……他並沒有建造什麼堡壘……假使他照我的話行，那他是很容易把法國人打跑的。在這次戰爭中，法國人的行動是懦夫的行動，英國人的行動乃是獸子的行動。」

還有一件事，是當時傳爲美談的。華氏是一個不諳法文的人。在和約上有一句話說：約蒙吠爾是華氏刺死的。這在國際公法中，是一句多麼不體面的話。但他的繙譯先生巴蘭姆，却把牠譯作：約蒙吠爾是死在華氏手中的，華氏因爲不懂法文，就把和約簽了。於是消息傳到了法國，激起許多人對於華氏的惡感。

大原之役，就英軍全部論，雖然是一種失敗，但是就華氏個人論，却是一種勝利，因爲在民族意識勝過人道主義的英國人看來，襲擊約蒙吠爾的一回事，乃是無上的毅勇，無上的機警。所以當華氏班師回維基尼阿的時候，市民會議不但沒有問他的罪，並且竭力獎勵他；這便給他以繼續軍隊

生活的機會。

華氏的辭職與布刺多克的陣亡，當時英政府發下一道命令，說：凡非英國軍隊出身者，不得爲上級官長。這自然要影響華氏的地位，所以他便辭了職。這種舉動，消極地說，是意氣用事，積極地說，却是保持人格。

還有一說，以爲華氏之辭職，並不是爲了地位的關係，却是爲了英人背約的緣故。因爲在大原之役以後，英法曾經訂了一年的休戰條約，並且英人又應許不再建築堡壘。但是等到法軍既退之後，英人便又建築堡壘了。華氏百諫不果，不得已而辭職。這兩說孰是孰非，我們未敢斷言，一並存留，以便參考。

英政府眼見美洲殖民地問題日趨嚴重；於是遣派布刺多克 (Edward Braddock) 到美洲來主持軍事。可惜這位布刺多克，實在不是一個出色的將才。他是行伍出身的，年紀已經六十光景；品格方面也很平常，這是他以後失敗的原因。

在布刺多克還沒有到美洲以前，英政府爲了大原之役的緣故，已在拼命沒收法國的商船，俾

擄法國的航海者；法國因為國內多故，所以祇好置之不理，不然，早已開釁了。一到內政平靖之後，法國就向殖民地增兵，於是美洲全部戰雲瀰滿，有一觸即發之概了。

華氏雖然辭職，但是他却没有完全放棄軍隊生活的心意。加之，布氏又很賞識他，所以在一七五五年又做了陸軍上校。不過他的職務，是直接輔助布氏的，所以這種變通辦法，和英政府法令是沒有什麼抵觸的。

當時布氏出發了。華氏主張把軍隊分散，不應集於一點，並且應當分出一隊突進法軍的陣地，乘其不備而破之。布氏不用其言，一意銳進。其時，華氏因病勢頗劇，留在後方，對於軍事的進行，不能參加一辭，且布氏既已不用其言。七月九日，英軍距法營僅十里，正在渡河的時候，法軍伏兵突起。英軍因為沒有分散，在槍林彈雨之下，死傷了七百多人；布氏也負了重傷，三日而死。於是華氏便扶着病，把餘剩的人，從重圍中救了出來。這次華氏的危險是很大的。以下是軍醫官克來克（Orelie）的話：

「我不絕地在預備他的顛厥；因為無論他的職務或當時的情形都是很危險的。這實在是天

意的照顧，要把他從厄運中拯救出來。」

此外，在華氏自己寫給褒馬利的信裏，也記載着：

「將軍受傷之後，三日而死……我却逃了命，而且又沒有負傷，雖然有四粒子彈穿過我的上衣，有兩匹坐騎被打死在我的腳下。」

華氏之解決法軍與整頓軍紀 自從英法失和以後，英國人僑居美洲者時感不安。所以華氏主張澈底解決，根本抵制法軍，使不再為英人之患，他說：

「我雖然眼睜睜地看見他們的景况，知道他們的危險，經驗他們的痛苦，但是除一些靠不住的應許之外，我却不能再給他們以什麼救濟了。總之，現在滅亡的險象已經很清楚了。倘使議會還是沒有切實的辦法，還不快快地與以援助，那麼，那些居住在堡壘範圍之內的人們，不是走上滅亡之途，就在野心勃勃的面前逃跑了……現在婦女們哀求的熱淚，以及一般人動人的請願，已使我傷心欲裂了。所以我敢嚴重宣言：如果我是不錯的，如果我能夠使一般人獲得安逸，那麼，我儘可把我自己交給那些殺人不眨眼的敵人們，作甘心情願的犧牲。」

爲了要實現他根本抵制法軍的計劃的緣故，除了把上面的情形很生動地敘了出來，他又主張在美奧河 (River Mayo) 和頗陀馬克 (Potomac) 一帶，建築二十二座堡壘；並且主張以二千個常備軍作防護之用。這樣，那些出沒於俄亥俄邊陲的法國軍隊自可望而却步了。

還有一事，也是華氏注意的。這就是軍紀的整頓。其時，在美洲有兩種英國人的軍隊，一爲英政府派來者，一爲殖民地的義勇軍。自從布刺多克戰死以後，一般人都覺得英政府派來的軍隊，不但戰鬪力未必在義勇軍之上，就是在紀律方面，也是很壞很壞的，因爲他們都是些無家無室的流民。他說：

「倘使我們把一般居民都放在這種軍隊的保護之下。那他們是一定要感覺得很危險的。這是奧古斯得 (Augusta) 州民間領袖們親口說的。」

所以在華氏寫給丁尉狄總督的信裏，總是提倡以上的兩點，就是擴充軍備，和整頓軍紀。大概因爲華氏鋒芒太露，或丁氏妒忌成性，所以他空有熱心和計劃，卒爲丁氏所拒。從此，華氏和丁氏的感情便日愈疏遠了，結果丁氏辭職，這是一七五八年的事。

華氏之歸田 當時維基尼阿的總督是郎登 (Londonn)，總指揮是亞勃壳朗姆 (Abercorn-bie)，美洲中部的指揮官是福比司 (Forbes) 了。他們贊成華氏的計劃，決意先向度墾 (Du Quesne) 進行。不過在還沒有達到目的地之前，法軍已聞風而走。於是華氏便引軍入城。從此，美洲北部悉為英佔有，法人不復為患矣。

當時華氏的體力已日趨衰弱，維廉埔 (Williamsburg) 市民會議希望他回去主持一切，英法也已經解兵。所以華氏便決意歸田了。

## 第四章 華盛頓之家庭生活

華氏與戀愛 有許多人以為華氏在青年時代是很浪漫的。他們的證據，就是因為當他在波斯頓 (Boston) 的時候，曾在一個女招待的身上揮霍過；並且說他曾經患過一種難言之病。對於這些事我們雖不敢輕易置信，但是我們相信華氏是一個具有食色之慾的普通青年，當然要進到戀愛生活中去的。在他寫給他的兄弟約翰 (John) 的信中他曾說：

「我趁此機會，寫了兩封給異性朋友的信。我現在附了一封給你；這是要請你轉致的。」

這信是一七五五年五月十四日，當他軍書旁午的時候，在肯勃蘭 (Cumberland) 地方寫的。

不過華氏最早與異性通信，却要算在測量時候寫給所謂『勞蘭之美』(Low Land Beauty) 的那一封信。他說：



「我現在住在伯爵地方。我很愉快地過活，因為在這裏我有一個很合意的姑娘。她和我住在一所宅子裏。這正像火上加薪，使我愈發不安；因為她那種不時的和不可避免的親暱，正在恢復我對於你「勞蘭之美」的狂熱。假使我離開青年的異性，那我的憂痛一定要增長起來。現在我只能把這貞潔和煩惱的熱情，掩埋在永久遺忘的墳墓中了，因為這是解救的唯一的良劑。」

除了這不知名的「勞蘭之美」之外，據說他又曾愛上過佐治非耳法克斯的妻子。以下是他結識了婉嫻德瑪大 (Martha Curtis) 之後寫給非耳法克斯夫人的信，不過這時非耳法克斯夫人的丈夫有沒有去世；我們無從考；這是一件很抱歉的事。

「我又能寫信給你，這是多麼愉快？不過在你一方面，也許是一件可憎惡的事吧……我在緘默無言的狀態中表示出我的愉快來。其實，靜默有時比最甜蜜的雄辯還清楚……這是真實的，就是我自己也承認我是一個愛情的信徒。我相信這是一箇與婦女有關的問題，而且我也承認這婦女是你所知道的……咳，但是經驗却在那裏提醒我，說：這是不可能的……我心愛

的夫人啊，你已經把我吸引了去……使我把這簡單的事實誠實地承認了出來。求你不要把我的意思弄錯了。這意思是很顯然的。求你不要懷疑，不要把這事洩漏出去，因為世界上的人用不着知道我那愛情的對象……其實，只有一個人是可以替我解決這箇問題的。這意思，請你揣測罷！在還沒得到更大的快活之前，我不願意再說了，倘使我真能遇見這更大的快活呵。但是現在我却是很抑鬱很沉悶的。」

過了不多日子，他又寫了一封信給夫人，他說：

「求你不要把我的信的真意誤會了。其實，即使我知道這是不可能的，但我又不能不……我不要再說了；至於其餘的，請你揣測罷！」

華氏與婉媳德瑪大結婚。瑪大是維基尼阿省一個很有錢的孀婦。她比華氏大一歲光景。他們倆是一七五八年在張伯崙尼 (Chamber Layne) 家中初次見面的。以下是華氏訂婚之後的

一封信：

「我們現在已經開始向俄亥俄進行了。現在郵差正要向維廉埔出發；所以我趁此機會要問

你說幾句話，因為現在我們倆的生命是分不開的了。自從我們互相宣誓的那愉快的一點鐘之後，我一切的思想都不絕地在你身邊縈繞着；因為你已經是我第二個自我了。但願全能的天意，在平安的生活中，保持我們；這是你永遠忠實永遠相愛的朋友佐治華盛頓的祈禱。」

在一七五九年正月六日，他和瑪大結了婚。自然，這是維基尼阿全省突破紀錄的盛會，因為一個是萬目睽睽的英雄，一個是擁有鉅資的孀婦。——換一句話說：從此以後，英雄和金錢便在華氏一人身上結了婚，這又是華氏生活中一箇大轉機。

**華氏婚姻的動機** 據說婉德先生臨死的時候遺下農田七千五百畝，林地七千五百畝，佃奴三百人，現金十萬元，比起華氏自置的五千畝地來，實在是一筆極大的獲得。按照當時的風俗，倘使孀婦再醮，現夫有承受前夫遺業之權。爲了這箇緣故，所以有許多人說：華氏婚姻的對象不是愛情，却是金錢。就是和華氏最相好的約翰亞當司（John Adams）也曾這樣說過；不過脫葉爾（Thayer）曾爲他答辯說：

「我不信這種說法；也沒有什麼憑據可以使我相信。華氏素來是一個很審慎，很有見識的人；

所以他一定知道婚姻的條件是什麼我相信假使他愛上了一個窮民工廠中的窮姑娘那他也一定會娶她的。」

不過武德威德却說得比較合理些，他說：

「我不信華氏的事業是婉嫻德的資產造成的。資產幫他不少的忙，是很顯然的。資產不過能使他的途徑平坦些，使他的行程容易些，使他很輕快地超脫一切微小的困難而已。華氏還沒有娶婉嫻德夫人之前，已經是一個有地位的人，已經顯示出非常的領袖之才，已經走上偉大事業的途徑。」

華氏日記中的暗碼問題 自從一七七〇年起，華氏才開始在日記中應用暗碼。這便引起許多人的揣測，以為華氏的生活，是不光明的，一定有什麼異性或不可告人之事夾雜着。爲他辯護的，有前國會圖書館職員斐茲柏脫力克（John Fitzpatrick），他說：

「照我看來，這些暗碼不過是一種治田時候的日記而已……這些暗碼也許是賭博的記錄，不過他用暗碼大概就在他離開曼特味嫩的那些日子。這雖然是一筆疑點，但是照我看來，却

沒有什麼重要，不值得我們大驚小怪。」

至於暗碼是否代表華氏異性關係或其他曖昧之事，我們無從確定；不過在討論到華氏個人生活的時候，這問題是很重要的，所以用述而不作的方法，把它提出來。現在我們只能把這問題看爲一種懸案就是了。

華氏對於他人的待遇，華氏在孩子面前是一個可以接近的長者。據說他對於一切他所見過的孩子名字沒有不記得的；在他的口袋裏，時常充滿着孩子的玩具。他自己雖然沒有孩子，但是對於婉嫻德的孩子，却非常鍾愛，無異己出。他每次寄信到倫敦去買東西的時候，總是以他們爲念的。

還有他是很樂意幫助別人的。在一七六九年正月二十九日，他寫信給威廉拉姆賽（William Ramsay）。在這信裏，他勸拉姆賽趕快把他的兒子維廉送入澤稷大學（Jersey College）並且允許倘使拉姆賽力量不足，他可以幫忙。此外他又是一個慈善家，以下是他寫給他的管家稜德華盛頓（Lund Washington）的信：

「希望你能够保持我家善待貧苦者的精神。希望沒有一個人餓着肚子離開我的家。倘使這些人是需要糧食而不致於鼓勵他們的怠惰的，那麼，你可以把一切需要的東西供給他們。倘使你每年用四十或五十鎊來作慈善事業，而且能够好好地應用，那我一點反對也不會有。我所以不反對，是因為我喜歡你這樣地做。你該知道，現在我和我妻子都不能幹這些好事。我把其他一切事體都交付給你，並且相信你是會遵照最經濟，最節省的辦法做的；因為我相信你也知道，我在這裏，除了正當的費用之外，我是沒有多取分文的；因此，家裏應當節省些。」

**華氏的宗教生活** 自然，華氏也是一個教徒。但是他却没有教徒的痕跡。我們在華氏的書信和日記中，找不出很多的『基督』『耶穌』『上帝』等含有宗教色彩的名詞來。他所常用的是『天意』。在華氏死了以後，白會督(White)曾寫道：他從沒有聽見華氏對於宗教問題發表過任何意見。他又說：華氏在禮拜堂裏的時候，雖然很嚴重，很注意，但是他却從沒有跪禱過。

在他辭去總統的時候的話別辭中，他雖然沒有提到『上帝』這個名詞，但是他却對宗教說了一句好話，他說：

「在使政治發達的一切事體和習慣中，宗教和道德，乃是兩項不可缺少的能力……我們的問題是：宣誓是法庭審訊中的工具，倘使宣誓沒有宗教責任的意思存在，那所謂財產、名譽和生命的保障在那裏呢？所以我們在假定道德可以離開宗教而獨立的時候，我們應當格外小心啊！」

華氏不是一個宗教的狂熱者。他曾偶然地到禮拜堂去過。據說他從來沒有領過聖餐。爲了這緣故，所以亞勃壳朗弼牧師（Paster Abercrombie）會對華氏加以批評。他向華氏說：因爲他是總統，所以不應屬於任何教會，倘使他不能做一箇好模範。從此，華氏就不再進禮拜堂去了，他的理由是他不願使亞勃壳朗弼牧師煩惱。

**華氏與奴隸制度** 華氏的確買過奴隸的。麥克甘契（Mcgachen）在一七七四年從巴爾的摩爾（Baltimore）寫給華氏的信中會說：

「我已經替你買了四個犯人，四個三年契約關係的傭人，以及四年契約關係的夫婦二人。代價雖然很高，但是他們却都是鄉下人……我已經答應付一百一十鎊，作爲他們的代價。」

過了十多年，在他快要做總統的時候，他還是在買奴隸。以下是他一七八六年六月四日日記中的一段：

『從哀爾蘭比力格埃尼 (Brig Ann) 船收到兩個男的傭人。這是我昨天定規的。一個是做鞋匠的多瑪拉愛尼 (Thomas Ryan)，一個是做裁縫的開文包司 (Caven Bowes)。他們的契約是三年，每人十二鎊。這是我答應付的。』

還有，他也曾出售過奴隸；並且他根本是一個理財家，所以他在出售奴隸的時候，知道怎樣可以獲得最高的身價。這從他寫給去西印度的船主的信裏可以看得出來。他說：

『這傢伙既是一個無賴，又是一個逃犯，這是我承認的。但是他却是一個極健壯可以耕種的人……所以我相信：如果你好好地辦理，他可賣很好的價錢，假使你在賣的時候，把他弄乾淨些。』

據說，在一六九九年和一七七二年，維基尼阿市民議會通過了二十三件限制奴隸的議案。這些決議案所以不能實現，是因為英王反對的緣故。在一七六一年南卡羅來納 (South Carolina)



曾經決意加增黑奴的進口稅，目的在限制黑奴的輸入。不過這項辦法又爲英王否決。所以在這反對奴隸制度的呼聲中，華氏不能夠像林肯那樣以解放奴隸爲職志，這是華氏和林肯不同的地方。雖然如此，據說他在臨死的時候，却在遺囑中寫上關於解放奴隸的一條。

## 第五章 華盛頓的革命生活

英美的經濟關係，英法戰爭，對於英國，在財政方面，是一箇極大的虧蝕，因為耗損得太多了。爲了這箇緣故，便想出各種雜稅來彌補。其實，這種苛徵暴斂的辦法，不但在殖民地執行，就是在英國本國，也是如此；不過殖民地因為沒有代議士的緣故，所以這種課稅行爲便成爲激起殖民地革命的原因罷了。

至於殖民地當時的經濟狀況也已經到了破產的地步。照英國政府看來，美洲不過是英國的一箇屬地而已。又規定下一種極沒有理性的法律，就是殖民地沒有製造權，一切原料非送到英國去不可。同時，殖民地原料的代價，並不是現金，却是貨品。所以到一七六六年的時候，殖民地對於英國的債務已經達到四百四十五萬鎊，自然，這是殖民地百姓和英國商人中間的個人關係。換句話說：殖民地百姓都已經走上破產的路了。在一七六三年，華氏寫信給倫敦的債務人，要他展期，在四

月的時候，有一個叫洛白司徒 (Robert Stewart) 的人，向華氏借款；但是華氏因為經濟拮据的緣故，所以不得不把他辭去。這是他回信中間的一段：

「土地和黑奴的贖買，不但把從婚姻得來的一切財產都吞蝕了去，而且又把我引上債務的途徑，這是我以前所意想不到的。至於我婚姻以前的情形，你大概是知道的。」

在一七六三年，華氏的煙草收獲是八萬九千鎊。但是到了一七七三年，他只收了五千鎊。他的經濟的日益衰退，可以想見。所以華氏揭竿而起反抗英國政府，一部份也是爲了自己的利益。

**撒馬耳亞當司**

武德威德說：

「假使佐治華盛頓是我們的國父，那麼，撒馬耳亞當司 (Samuel Adams) 便是美國的革命之父。」

所以當我們討論到華氏革命生活的時候，我們是非以亞當司的生活作陪襯不可的。亞當司是一個革命的創造者，雖然在別的事上他是一個一事無成的人。據說，他是一個富於神經質的人。他在二十一歲從哈佛大學得文學士學位時候所寫的論文是：「在不能用別的方法保存社會的時候，反抗最高長官是不是合法的？」這論題便成功了。他一生的哲學。他是一個和華氏極端不同的人。華氏長於數理，善於經營；而這正是亞當司之所短。他是

一個商業的失敗者。後來在波斯頓得到了一個收稅的位置。但是他的紀錄却是失敗。在數年中間，他把稅率的收入減少了八千鎊。但因為他誠實，所以誰也沒有說他舞弊。在四十二歲的時候，他還是一個衣衫襤褸的人。雖然如此，他却是富於政治組織能力的。在英國課稅辦法頒布之後，他便集合了五十來個商人，實行經濟絕交。這恐怕是歷史中第一次的經濟絕交。在以後十年中間，經濟絕交運動對於革命的成功是很有關係的。起初，經濟絕交只限止於波斯頓，到後來就瀰漫了殖民地全部，馬可黎 (Macaulay) 說：『倫敦的匯兌已經進入恐慌的狀況。布里斯它爾 (Bristol) 和利物浦 (Liverpool) 有半數的公司發生了破產的恐慌。據說在曼徹斯特 (Manchester) 和諾定昂 (Nottingham) 地方，十分之三的工人成了遊民。』對於殖民地，經濟絕交却是很有利益的，因為從此他們便可以把一切存貨銷售出去了。所以到了一七六六年的秋天，殖民地一切存貨都賣盡了。這就是亞當司的經濟政策，這就是他對於殖民地革命的貢獻。從此英國的經濟狀況便受了極大的打擊，從此殖民地革命的空气便格外地緊張起來。

**亨利與印花稅** 雖然如此，英國政府還是如豐似贖的。牠總以為殖民地是英國的屬地，應當

服從英政府的命令。其實是大錯特錯，現在的殖民地已非昔比了，現在殖民地的居留者已不是清一色的英國人，新的民族已經在增長了。但是這種情形却非英國政府所能懂得的。因此，牠便在經濟絕交的中間，頒布了牠的印花稅的命令。無論什麼文件或印刷品都要付印花稅。一個商人，倘使要每星期登一次廣告，那麼，他一年的印花稅，便是二十六塊金洋。這一項擔負是殖民地的百姓所不能承認的。所以在一七六五年十月五日，當佛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的親戚休茲（Hughes）第一次把印花稅票載到殖民地的時候，殖民地的百姓便起來反對，要他辭職。英革索爾（Ingersoll）是康涅狄格省（Connecticut）駐英的經濟人。他從英國政府得到一個經理印花稅的差司。但當他登岸的時候，殖民地的百姓把他看作奸細，把他的屋子給搗毀了。佐治亞省（Georgia）因為賣了幾張印花稅，竟惹起殖民地全部百姓的公憤，稱爲『不名譽的佐治亞殖民地』。在這裏，有一件事體值得我們注意，就是那些實際參加反對印花稅運動的人，都是些沒有購買印花稅資格的無產階級。商人和律師是與印花稅最有關係的，但是他們却躲在幕後，沒有起來擔當反印花稅運動中的危險和犧牲。其實，這是歷代革命運動的常態。

自然，維基尼阿也是反對印花稅的法令的。反對最激烈的要算亨利（Patrick Henry）了。他在市民議會中提出了七條議案。有兩條因為完全否認英政府對於殖民地的威權，所以沒有通過。其他五條中的主張就是殖民地一切稅率應當歸殖民地自己規定，英政府不能越俎代庖。亨利演說辭的末一段是非常動人的。他說塔克文（Tarquín）和該撒所有的是布魯特斯（Brutus）查理第一所有的是克倫威爾（Cromwell），所以佐治第三所有的，便是……』當他說到佐治第三的時候，議長蘭島夫（Peyton Randolph）大聲曰：『反了。』但是亨利却從從容容地說：『希望佐治第三能以此為前車之鑒。倘使我的行為是造反，那麼，我希望你們盡量地造反。』於是民氣大大地振作起來。

其時，華氏也是市民議會的議員。他對於印花稅究竟具有怎樣的態度呢？亨利的議案是一七六五年五月三十日通過的。按理，在華氏日記中間應當有着這一條的；但是為什麼沒有呢？這是值得我們玩索的。其實，在一七五八年和一七七五年中間，華氏生活的重點是在治產而不在政治。不錯的，華氏在一七六五年寫給他親戚但德力奇（Francis Dandridge）的信中，也曾提到過反對

印花稅的意見，但是在他的日記中却沒有記上，這證明他對於印花稅是不很注意的。不過以後他爲什麼能在反抗英政府的運動中慢慢地露頭角呢？倘使要了解這一點，那我們可以看諾克 (A. J. Noak) 在哲斐孫 (Jefferson) 裏面所說的話。他說：

「因爲自由貿易是新英格蘭商人革命的原動力，所以「自由土地」便是維基尼阿人民革命的目的。他們所希望的，是「封地」的取消。他們對於這種壟斷辦法是和馬薩諸塞 (Massachusetts) 商人們對於英國壟斷商業的辦法一樣仇恨的。」

這樣說來，華氏根本是一個土地的投資者。所以在許許多多反抗英政府的人中間是有着不同的動機的，有的是爲着商業的自由，有的是爲着土地的自由；而華氏的目的，乃是土地的自由。不過他們目的雖然不同，但他們却都是反抗英政府的，這是他們不謀而合的地方。

上面已經說過，自從一七五八年一直到一七七五年，在政治史上，華氏所佔的地位，是不很重要的。他雖然當過非耳法克斯州和維基尼阿的代議士，但是他發言的機會却是很少的。他所以得爲代議士，是因爲他英法戰爭的功績，和擁有很多資產的緣故。他根本是一個不會說話的實行家，

所以在會議中間，他不過是一個能够按時出席的會員罷了。他的工做範圍，是實際生活。是戰爭。

**獨立戰爭與華氏爲帥**

英政府鑒於印花稅未能通行，乃將其取消。但仍致力於原有的其他

雜稅，如茶稅，布稅，紙稅等等。當時，波斯頓港停有茶船三艘，市民乘夜入船，把所有的茶箱投之於海。

自從一七七五年五月十日費列得爾菲亞 (Philadelphia) 會議之後，殖民地的民氣愈是洶

湧了。他們便自動地結合起來，向波斯頓的邦刻山 (Bunker Hill) 進攻，從此他們便可進攻駐防

波斯頓的英國軍隊。這完全是一種民衆的騷動。殖民地的百姓，雖曾表示了他們的英武，但他們究

竟沒有組織，所以在苦鬪之後，他們便不得不東竄西突地逃跑了。這次騷動的死傷數目是：英方一

千餘人，殖民地四百餘人。所以就死傷的數目而論，邦刻山戰事之勝利應歸殖民地；不過就結果而

論，勝利却應歸英國軍隊，因爲他們佔領了邦刻山。

殖民地人民覺得沒有組織的戰鬪是必歸失敗的，於是他們要尋出一個領袖來。但是口若懸

河的演說家，如亞當司亨利等都未必慣於軍隊生活；再三考慮之下，一般人的視線便集中在臧默

無言的華氏身上，因爲他是在英法之戰的時候建過殊勳的，況且他又是一個擁有鉅資的反英國



政府的人，這是一七七五年六月十五日的事。

這在華氏是一件夢想不到的事，因為他在過去幾年革命熱潮中間所處的地位是極不重要的。但是他是一個反對英國政府的人，所以他便接受了大元帥的任命。以下是他寫給議會的信：

「我雖然覺得這職務於我是一件極榮譽的事，但是我却十分覺得惶恐，因為無論我的幹才，或軍事經驗，對於你們的託付我的這廣賤和重要的事，都是不相符合的。雖然如此，因為這是議會的意思，所以我不得不擔起這重大的職務，按照我所有的能力，為這光榮的事幹去……但是為要預防不幸和與我名譽攸關的事的發生，所以我請議會全體注意，就是：我對於這一件事是不適合的，這是我誠實實地向你們宣布的。至於薪水一節，我敢向議會宣言：就是沒有金錢也可以叫我犧牲家庭的安逸和享樂而接受這難如登天的工作的。我並不要從工作中獲得什麼利潤。我可以把實際的費用記着。自然，這是我要你們照付的，這是我所希望的。」

從這封信看來，華氏對於這任命實在覺得不相符合，就是在他寫給他夫人的信裏也是這樣

說，他說：

「我心愛的柏采 (Patsy) 是華氏對於他夫人的稱謂) 啊，我嚴重地向你說：就是我對於這職務不但不要，而且也會竭力地推却過，因為我不情願離去你和家庭；而且又覺得他們所託付的事是超過我的能力以上的。」

華氏對於這任命所包含的危險性是很清楚的，因為他在寫給夫人的信裏也曾提到這一層。他說：

「因為生命是無常的緣故，所以我應當趁着還有能力和思想還沉靜的時候，根據普通遠慮的道理，把我暫時的事體安排妥當才行。因此，我自從到了這裏之後，我已經請潑特拉頓 (Pendleton) 先生照我的意思替我寫了一張遺囑，這是我附給你的。至於我死了以後，我希望你所得的那一份對於你是適合的。」

七月二日，華氏至劍橋 (Cambridge)，因為這是民軍麕集之處。翌日就大元帥職。以下是他就職禮時的答辭：

「諸位，我深深地感激你們在我受職和到這裏來時候給與我的慶賀。這是我不能忘記的。我

離去了家庭生活的享樂，來接受這尊榮和很難的職務。我對於馬薩諾塞全省的美德和公共精神是具有極大希望的，因為牠已經根據那種絕無僅有的強固和愛國的精神，把社會和政治生活中間的一切享樂犧牲了，其目的就是要獲得人類的權利和國家的幸福。我最大的期望，就是能够輔助你們，使你們得到這權利，並且恢復這一省的和平，自由，和安寧。」

據說：約翰亞當司所以提出華氏爲大元帥，一部份因爲他是南方人的緣故。他的意思是要表好感於南方人以冀其合作。從華氏就職的答辭看來，我們便覺得華氏對於這表好感於北方人這一點，也是很懂得的。從此，南北便攜手了。

## 第六章 華盛頓之元帥生活

波斯頓之役 波斯頓之役，是華氏就大元帥職以後與英軍第一次的戰事。其時，英軍總督是蓋治（Gage）。他把軍隊分爲三部，一駐邦刻山，一駐柯潑山（Cop's Hill）一駐洛克斯巴立（Roxbury）。此外，他又把軍艦泊在波斯頓的四週。這樣，波斯頓便得到一箇穩固的保障。民軍分駐洛克斯巴立內部，劍橋及邦刻山對面的冬山（Winter Hill）和眺望山。

自從一七七五年七月起，一直到明年正月止，民軍還沒有開始進攻，原因是缺乏軍火和常備軍。這從他在正月四日寫給議會的信裏可以看出來：

『這是歷史中唯一的事情，因爲我們竟然能够使一箇沒有軍火和來去無常的軍隊，在二十大隊的英軍面前支持六箇月之久。倘使我們能够照以前的樣子支持下去，那真是我們一生中最慶幸的事了。』

過了一月，因為議會的協作，他得到一萬四千常備軍和充分的火藥。於是華氏開始他進佔徹斯特山 (Dorchester Hill) 的計劃。這座山是三月四日佔領的。英將霍維 (Howe) 覺得這是波斯頓的致命傷，他便派了一支三千人的隊伍向達徹斯特山猛攻；因為民軍抵抗力偉大，英軍的努力卒歸無用。為保全英軍實力起見，霍維不得不決意把軍隊退出波斯頓。民軍乘勝直入紐約。這是十七日的事。

**華氏對於常備軍之主張** 在還沒有佔領波斯頓之前，華氏已鑒於常備軍之需要，因為非如此，則軍紀的廢弛乃意中之事。所以他對於這一點十分注重。就是到民軍既佔波斯頓之後，他還是時常向議會提出這個問題來，要議會加以注意。這是他在波斯頓未下之前寫給議會的信：

「凡事親眼見過這個軍隊的人，都能觀察出入伍限期辦法的不利……編遣中所含有的糜爛，耗廢，補充費，以及其他一切不可回憶，不可縷舉的雜用，和不便之處，是和常備軍一樣費錢的。還有，你們總不能得到一個軍紀整飭的軍隊。如果我們要使一個士兵熟悉他的職務。一定是需要時間的；如果我們要軍隊守紀律，不但需要時間，而且也是一件困難的事。」

在波斯頓之役的時候，他所以能夠得到一萬四千常備軍，恐怕就是這一封信的力量。不過議會的會員們雖然一方面情願爲華氏的後盾，因爲革命也是他們自身的事，但在另一方面，對於華氏他們却時常有着一種疑忌之心，因爲深恐常備軍增長之後，他便要擁重兵而向他們提出無理的要求。所以民軍轉戰數年，直到一七八〇年的時候，議會還是陽奉陰違的延宕着，不肯切切實實地把常備軍擴充起來。以後因爲法國援軍快要到來，他便忍無可忍地舊案重提了；不然，這種零零落落毫無紀律的軍隊，給法軍看見了不是一件奇恥大辱的事嗎？這從他在一七八〇年八月寫給議會的信裏可以知道。

「假使我們在起初的時候，就把常備軍組織起來，使他們因爲繼續服務的緣故，得到良好的紀律，那麼，我們在一七七六年時候，一定不致於在德拉瓦（Delaware）方面退却……要使一枝人數不足怨聲載道和零零落落的軍隊，再來嘗試這種滋味，那實在是一件難乎其難的事。古諺有云：造成和平的最切實的方法，乃是備戰。」

到這時候，議會會員們才從他們自己的疑忌的狀態中超拔出來，但這去戰事的結束不過數

月耳。從此我們可以知道華氏治軍的困難，以及幾次戰事失敗的原因了。

**獨立宣言** 自從波斯頓之役的捷報傳出以後，民氣益盛。七月二日開會議於費列得爾菲亞。並且提出殖民地獨立案。以下是決議案的大意：

「殖民地聯邦既然已經自由和獨立了，我們便應當得到自由不羈的獨立國的權利。現在我們對於英王不承認有什麼忠實的義務，因為在政治上，我們已經和英國脫離了關係。」

七月四日，殖民地聯邦又發表了一篇獨立宣言。這是哲斐孫起草的。宣言的大概是這樣：

「一切人類，統統是平等的，統統具有自然和上帝所賦予的獨立不羈的權利，如生命，自由，幸福，以及一切利益。這種權利不是別人所能侵奪的。為保障這種權利起見，我們便不得不於人民中建設起政府來，而假以相當的權力。倘使政府謬用其目的，蔑視人民的權利，濫用人民假與之權力，那麼，人民為自保其生命，自由，幸福於危險之中，可以起來革命，別立政府，以求權利之保障，這乃是自然之理。……因此，我們亞美利加合衆國的代議士相聚於此，根據正義和公道，代表全殖民地人民，向世界開明社會的裁判者宣言殖民地聯邦自由不羈之獨立，以及獨

立之權利。我們現在宣言從此我們對於英王不再有忠實的義務；從此我們和英國不再有政治上的關係；從此殖民地聯邦是一個自由的和獨立的國家，而且具有宣戰、停戰、締約和一切獨立國家應有的權利。」

華氏接到這篇宣言，就向士兵們宣讀。於是士氣更振。其時，霍維將軍致書華氏，稱之爲『先生』，不納，又稱爲『大人』，亦不納。從此知道，這時候殖民地人民對於殖民地之爲獨立的國家的觀念，是確信無疑的了。

**琅島之役** 英將霍維，自從聽到殖民地的宣言，以及華氏驕強不屈的態度，便即上書本國政府請求大軍。所以到一七七六年八月，英軍已經有了二萬四千之衆。民軍的實力爲一萬七千二百二十五人，其中三千六百六十八人尙在病院裏。華氏在沒有開戰以前曾向軍隊宣稱：

「現在時候快要到了。從此，我們可以定規，究竟亞美利加人是自由的呢還是奴隸？我們的財產應當歸於自己呢還是我們的房屋和田地應當被劫奪，被毀壞……我們現在只有兩條途徑：一條是勇敢的抵抗，一條是結合的馴服，這是我們殘苛無情的敵人要我們選擇的。」



霍維所要攻擊的是紐約，所以華氏就把船料沉於琅島 (Long Island) 附近，使英艦不得入港。他又命令格里尼 (Greene) 將軍，統兵九千防守由琅島到紐約的陸路。一般人都以為這是一夫當關萬夫莫開之險，所以這時在義軍中間頗有怠色。這事為英軍所知。於是佯以大軍攻擊美軍之正面與右翼，同時又令革靈吞 (Clinton) 將軍別率數千兵從左側竊進，等到美軍聞訊，已不及防，祇有狼狽而走了。這次美軍損傷一千零九十七人，英軍損傷四百零七人。英軍本要追擊，後來想起邦刻山殖民地百姓的英武，霍維將軍定規不加以窮追。

**自白原之役至澤曼坦之役** 這是美軍的黑暗時代。因為無論在一七七六年十月二十八日白原 (White Plains) 之役，或是在十一月十六日特稜吞 (Trenton) 之役，這是在一七七七年正月三日普麟斯吞 (Princeton) 之役，或是在九月十日布藍狄威因 (Brandywine) 之役，或是在十月四日澤曼坦 (German town) 之役，美軍總是敗北。其原因不是受軍需不足的影響，就是因為沒有常備軍的緣故。同時，霍維將軍又竭力增兵，自足戰敗華氏。

不過最足令人感傷者，並不是美軍屢戰屢敗的情形，却是資產階級的妥協。資產階級原是為

自身利益而戰的，屢敗之餘，他們怎還有繼續奮勉的精神呢？英將霍維曾出招撫的通告，資產階級歸順者不一而足。我們在上面已經說過：華氏所以革命，因為他是主張土地自由權的，因為這場革命與他自身利益有關的緣故。現在他却沒有隨着其他資產階級作英政府之順民，這是他的地位使然。

**霍維之辭職與蒙穆斯之役** 霍維是英國戰爭史上一個足智多勇的人。美軍所以屢遭敗駢，雖因內部缺乏，實亦由於霍維之善戰。現在霍維辭職了。同時美軍內部加以整頓，法國援軍亦加入，所以勝利便轉到美軍方面來了。

一七八〇年六月十七日，當英將革靈吞在德拉瓦的時候，華氏還沒有定規取攻勢呢？還是取守勢呢？所以他便把軍隊駐扎在新澤稷（New Jersey）的山上，因為這裏地勢是很好的，無論進攻或退守都是可以的。其時，英軍有一萬之衆，美軍實力乃在一萬以上。這是美軍在兵力方面第一次超過英軍。華氏深覺這是千載一時的良會，不可以失之交臂。所以他便派了李（Lee）作前鋒。二十日，革靈吞已經領着他的隊伍到了蒙穆斯（Monmouth）。華氏便命令李趕緊進攻，並且又派其

他隊伍把英軍左右包圍。這次英軍損失甚鉅。據革靈吞報告，英方死者一百八十八人，傷者一百六十九人。美方死者六十九人，傷者一百六十人。這戰爭是美國獨立史的一個轉機；因為從此美軍便又立定了他們的腳跟。

**美法軍隊的衝突** 美軍的確靠了佛蘭克林遊說之力，在蒙穆斯之役以前，已經得到法國政府的協助，如拉斐伊德（La Fayette）的參加。不過法國大軍是在蒙穆斯之役以後才到的，其將領為特愛司脫英（D'Estaing）。殖民地的百姓對法軍素具一種宿怨。所以美將塞力芬（Sullivan）因為駐防地與特愛司脫英發生了誤會。這是議會和華氏所認為不可有的事。因此，華氏便寫了一封信給塞拉芬，希望他顧全兩國的交情，不要逞一時的意氣，破壞亞美利加的獨立。這是他給塞拉芬信中的一段：

「對於你所統轄的軍隊和戰艦中間的衝突，我是十分不安的。其實，就大體而論，歐洲全部對於我們是很有敬意的，所以我們應當竭力使我們的行為和地位可以與政策打成一片。第一次的印象是最悠久的印象，是一定可以規定我們對於法國國交的性質的，這是你所知道的。」

在我們和他們周旋的時候，我們應當記得：他們是老於戰事的民族，對於軍隊的規矩一定是  
很嚴厲的；所以在別人還沒有發動的時候，他們已經火熱了。我格外希望你能够養成一種和  
諧的和適當的感情，把軍官中間的惡感剷除。還有，這種誤會是不能給民衆和士兵知道的。如  
果已經傳到他們那裏，那你就應當設法制止，不要因這誤會的蔓延而發生影響。」

他寫給特愛司脫英的信也是一樣懇切。這是華氏外交生活的一幕。

華氏對於內訌的態度 自從蒙穆斯之役以後，美國的獨立運動，已經慢慢顯出牠的可能性  
來了。這是內訌的開始，這是任何運動中的通病。因爲那時候，無論在議會，或在軍隊中間，一般人都  
在爭地位和權利。華氏目擊心痛，以爲這現象對於他們所追求的獨立運動是一個極大的打擊。我  
們可以在他寫給他朋友的信裏看到他對於這種現象的態度，以及他憂心如焚的情形。他說：

「現在我極願意坦白把我的情緒表露出來，因爲我對於一切事的觀察是和別人不同的。  
他我都以爲：現在戰爭已經結束，於是致力於金錢和地位問題了……但是照我看來，自從戰  
爭開始一直到現在，自由的地位是再沒有比現在更危險的。無論這些和我們表同情的人或

敵人都在把我們用時間赤血，和金錢建造起來的偉大的工作，往下拉着……在偉大的國事還沒有鞏固以前，各省都已經在那裏把極有幹才的人們安置在高尙和有益的地位上了，這是一種最不幸的政策，是我們不能不疾首痛心的一點……心愛的先生啊，希望這呼聲能夠達到你和哲斐孫以及其他人們的耳鼓中。」

**軍需問題和亞諾爾特之背叛** 自然，軍需問題不是到現在才發生的。不過以前的軍需問題沒有像現在那樣嚴重罷了。議會把紙幣的價值減低了。這與美軍以極大的影響，華氏雖然竭力維持軍隊，情形却非常困難，因為在許多軍隊中間，連麵包也已經沒有了。這是他寫給議會的信：

「自從上次寫信給你們，到現在，我們已經把軍隊嚴厲地鍛鍊過，並且證明軍隊是有勇敢的，是堅忍不拔的。有時我們五六天沒有麵包，有時我們五六天沒有肉……現在我敢牢牢實實地說：倘使這裏的百姓不給我們資助，我們只能解散，或自去設法找糧食。有時士兵們把所有喂馬的食物（除了乾草）都換了他們的麵包，是蕎麥，小麥，裸麥，玉蜀黍作成的。軍隊很忍耐地擔當着。但是這種痛苦和衣服氈子等的缺乏，一定要使軍隊中有逃亡的事發生的。我們現

在已經有了這種情形，雖然還沒有激起什麼反叛來。」

這種反叛直到一七八〇年才發生。這就是所謂亞諾爾特 (Arnold) 的反叛。亞諾爾特原是一個屢建殊勳的軍官。他在費列得爾菲亞的確太揮霍了，不過倘沒有紙幣價值的銳減，以及收入的無定，他是不致於挺而走險而冒賣國之大不韙的。後來議會雖然把他開了缺，雖然把那從中周旋的英國軍官安得烈 (Andre) 處了死刑，但是這也是美國軍需問題造成的。

約克頓之役 在一八八一年八月時候，華氏因為得到了一個消息，據說法國第二批大軍快到了。所以他決意在最短期間向英軍下總攻擊令。但是在紐約地方是有英國重兵駐防的，所以他定意襲擊約克頓 (Yorktown)。不過在表面上，他還是以攻擊紐約為號召。美軍和法軍於九月十四日到維廉埔。二十八日，聯軍開始向約克頓進行。從十月六日起至十一日止，聯軍不絕地向約克頓猛攻。但是英軍沒有回擊過一次。不過一天晚上，因為聯軍步步進迫的緣故，那英軍守將哥瓦利 (Cornwallis) 開始回攻了，從十一日至十七日，乃是戰事最劇烈的幾天。後來，哥瓦利覺得抵抗是不可能的，乃馳書華氏要他停戰，並且以二十小時為期。華氏的答覆的大意是：

「爲免除流血起見，我是極願意承認這種條件的。但爲節省時間起見，在委員們還沒有會議之前，你應當作書面的請求。因此，我允許停戰兩小時。」

此外，他又通知哥瓦利，要他把約克頓的守備軍在十八日下午二時以前全部撤退。這許多條件哥瓦利都承認了。這次戰爭英方損失七千四百餘人，美方損失三百來人的光景。

戈登 (Gordon) 在他的美國戰爭史中，曾經說過：拉斐伊德得到了華氏的贊同之後，把一切俘擄都殺了。不過照哈密爾敦 (Hamilton) 說來，華氏對於俘擄是很寬恕的。

英國對於美國之承認與華氏之辭職，約克頓之役，美軍既獲大勝，於是英政府便以卡爾敦 (Carlton) 替代哥瓦利的職務，其時，在英國已經發生了一種爭執，就是英國對於美國是否應當再用武力？是否應當承認他的獨立？在卡爾敦初到美國的時候，爭執還沒有解決。所以華氏還竭力預備第二次的大戰。不過到了一七八二年八月，卡爾敦才正式通知華氏說：英國代表和美國代表已經在巴黎開始議和了。

不過同時在美軍中間又發生了一件極大的風潮，原因是國家不能依照以前的應許發給軍

餉，並且又要裁減軍額。風潮是很嚴重的。以下是華氏寫給軍政部部长的一封信：

「我對於這辦法的結果是很害怕的。因為有許多是有過去的痛苦，以及將來的期望的。但是現在他們在回到社會去的時候，却受了貧苦和一般人們忘恩負義的刺激。他們把最寶貴的光陰消耗掉了。他們却負了重債，連回家的費用也沒有……我也許把他們的愛國精神和困苦情形敘述出來，而且這種愛國精神和困苦情形是絕無僅有的，是人類史中從來沒有過的，但是你們却不能再以此為托賴之點了，因為軍隊的忍耐和耐苦之心已經用盡的了。現在他們的不滿意是從來所沒有的。」

後來雖有人竭力要把風潮促進，但華氏却用了他個人的勢力把牠壓下去。

現在軍事已經告一段落，華氏便提出他的辭呈。在辭呈中，有四條是他特別注重的：

「第一，我們應當在一個同盟底下，建設起一個不可分解的合衆國來。第二，我們應當尊重一般人的正義。第三，我們應採納一種和平時代常備軍的辦法。第四，在合衆國一切人民中間，所有那種和平以及友愛的情形，應當使他們把局部的偏見和政策忘掉，應當使他們互相推讓，



因爲這是達到昌盛的必需的條件。并且他們更應當爲社會的利益而把個人的利益犧牲掉。」

從此，他又退居到他的故鄉曼特味嫩去了。這是一七八三年十月二十三日的事。

## 第七章 華盛頓之議長生活

華氏精神暫時之頹廢 華氏於一七七五年就大元帥職。現在是一七八三年了。血戰八年的華氏現在重現於曼特味嫩。華氏既歸，復理舊業，頗有終老田間之意。以下是他歸家後三天寫給革靈吞的信：

「現在已經閉幕了。關心社會的重負現在已經脫去了。這是我深引爲幸的地方。從此，我便要在人類的愛情和家庭的道德上下工夫了。」

此外他又寫了一封給拉斐伊德：

「現在，我已經成功頗駝馬克河邊的一個普通百姓了。現在，我已經脫離了行營的喧鬧以及公共生活中僕僕風塵的狀況，在葡萄樹和無花果樹的綠陰之下享受寧靜的生活。這種生活，是一般爭逐名譽場中的士兵們所不懂的。那些政治家們，日夜地在打量着他們飛黃騰達的

問題，並且又以其他國家的滅亡爲他們的代價。照他們看來，這世界似乎還不足作他們用武之地。那些佞臣們，時常在觀察他們君王的顏色，其目的就是要得到君王的一笑。這些人對於這生活是惘無所知的。我現在不但脫離了公共的生活，就內心而論，我也在退避下去。我從此或者能夠很滿意地走上安靜和私人生活的途徑了。我對於任何人都沒有妬忌之心。我決意要使一切都得到快樂。心愛的朋友啊，這是我進行的順序，在生命之流的邊沿上走着，到我與列祖們一同睡去爲止。」

從這信看來，我們便知道那富於生命力的華氏，因爲久戰的緣故，現在已經十分困乏了。身體和志氣是很有關係的，假使身體壞了，志氣未有不日愈衰頹的。所以照華氏當時的體力，以及在行營中經受的緊張生活和刺激看來，他實在沒有再活動的意思了。那時，他的精神實在是很頹廢了。在一七八四年寫給拉斐伊德的信裏他說過：

「我回憶年輕時的日子，我覺得這些日子不能再來了。現在我在下山了，這山是我過去五十二年間所攀登的。我雖然微幸地有着健全的體格，但我一家的人却都沒有過持久的生活；所

以我也許在最短時間進入我列祖的墳墓。這種思想把光明遮掩了，把理想蒙蔽了；就連重新見你的那種希望也沒有了。」

華氏對於瑣屑事體的態度 大概一個曾經在社會上活動過的人，就是要安靜也是不可能的；因為這是一個迷信英雄和要飯喫的社會。華氏雖然退居了，他的親戚故舊要向他談話和要位置的，人日必數起，這是華氏所引為最厭煩的一件事。不過華氏畢竟是一個富有生命力和極重體面的人，所以雖然覺得有些事實是在無聊的，但是他却没有辭絕的勇氣。他說：

「心愛的先生啊，那使我為難和增加麻煩的並不是朋友的書信。我對於這些書信是很注意的。使我麻煩的乃是那些與我不相干的陳舊的事體。有許多要求是不能夠應付的，有許多問題是要歷史家來答覆的；有許多向我讚美的信雖然毫無意義和麻煩，但是我却不能不予以相當之對付。有許多普通事體是很適合地需要我的筆桿子和時間。這許多事體，以及其他許許多多的事體，都在剝奪我運動的機會。如果我還不能得到救濟的辦法，這些事體是一定要產生出不適合的結果來的。」

所以實在說來，華氏並沒有休息。幸虧他是一個有錢的人，是可以雇用書記的，不然這種應接不暇的情形和他的痛苦，不是要到一個不可勝任的地步嗎？

**籌辦水利** 上面已經說過，華氏畢竟是一個富有生命力的人。他好動之性還是躍躍欲試地活動着。自然，以他的資望而論，他是應當樹立些建設工作的。籌辦水利是他計劃中第一件的工作。於是他便和維基尼阿總督合作，開始他開濬頗陀馬克河與雅各(Tanais)河的計劃，此外他對於俄亥俄西方各水道的測量，以及俄亥俄和維基尼阿中間航路之開濬，也會有相當的貢獻。他說：

「任何省分都應當竭力使西部的商業流進海口去。交通愈便利，我們從這方與未艾的世界中所得的利益和力量就愈豐厚，愈偉大。那些因為自然的助力而且有着最大交通能力的人們，倘使聰明些，他們一定要享受最大的商業利益。我的意思就是：我們對於天賦的恩賜是可以失之交臂的。」

他是水利局的主任。他對於這事而努力，自然是毫無疑義的。維基尼阿省議員爲了要表示他們對於華氏的感激，便通過了一個一百五十股報酬的議案。不過以華氏的資產而論，爲什麼還要

接受這寥寥之數以累他的令譽呢？華氏雖然是一個善於投資的人，但是對於這種年金式的不名譽的收入卻是不在意的。因此他把這酬金辭卻了。

華氏對於社伊背叛的態度 這是一七八六年的事。馬薩諾塞省退伍兵和農民背叛了。因為社伊 (Olney) 是他們的領袖，所以我們稱這背叛為社伊背叛。他們的目的是要取消一切債務，重新分配土地，因為照他們看來，聖經中是有重分土地的辦法的。自然，在有資產的人們看來，這騷動是應當以武力解決的。這就是華氏的態度。以下是他寫給李的信：

「好先生啊，你說什麼用勢力去壓制這次馬薩諾塞的騷動。但我卻不知道這勢力之所在。倘使我們果真有這勢力，那倒是治亂的正當的良劑。不過現在的政府不是勢力哩！所以我們應當有一個可以保障我們的生命自由和財產的政府纔行。不然，那最惡的結果，是快要來的了。」

自然，這也是馬薩諾塞軍隊的意思，因為他們到末了還是把那些背叛者解散了。不過，這不是哲斐孫的意思。他說：

「我對於不時的小的背叛，倒是很喜歡的。……反抗政府的精神有時是很有價值的。所以我們應當把這種精神保持着。這精神的表顯有時也許是錯誤的，但這錯誤的表顯，比較沒有表顯要好得多呢。」

這是華盛頓和哲斐孫中間根本不同之處。

當時國內的險象，歷史已經告訴我們：經濟破產和人心不正，乃是任何國家潰崩的原因。照上面看來，在華氏還沒有辭大帥的職務以前，一般人爲了祿位的緣故，已經在那裏互相傾軋了。而且這傾軋愈演愈甚。到了這種時候，所謂議會，不過是一些貪官污吏的集合所罷了。他們何嘗想到人民的幸福。借債是他們的慣技。所以在華氏被舉爲總統的時候，美國的債務，合外債內債以及利息而言，已經有五千萬之鉅。此外，還有各省的債務，這數目當在二千萬元左右。於是他們便不得不發行出一種紙幣來搪塞一時。但是這種紙幣是沒有現金作後盾的。在最短期間，紙幣失掉了功用。社伊的背叛也就是因此發生的。

曼特味嫩的華氏，怎能不知道這種情形的存在呢？一七八六年約伊 (Jay) 寫了一封信給他：

「你雖然已經很聰明地退出了公務的生活，在名譽的殿頂上，很冷靜地向着這國家和獨立的一切奮鬥觀看；——這國家和獨立是上帝要你造成的，——但是我卻相信你不應當用一副沒有關係的旁觀者的眼光來觀看這現象的。現在，經驗已經把我們政府的一切錯誤指示出來。錯誤是應當糾正的，不然，錯誤要把我們所希望的自由之果摧殘掉……我最害怕的，就是那些良民，（這是指着那些守法，殷勤，知足，安命的人們說的，）也許因此而失掉他們財產的保障，和對於統治者的信仰。」

從這信的末了幾句看來，我們便可以知道新政府組織的原因了。這是一個財產問題哩！究竟華氏的態度怎樣呢？我們可以看他答覆約伊的信：

「現在我們應當怎樣辦呢？這情形是不能照這樣緊張地下去的。你已經看到了，我們最怕的，就是那些良民，因為不滿意這些情形，也許要起來反對……我雖然已經脫離了這個世界，但是我卻敢牢牢實實地的說：我並不是一個沒有關係的旁觀者。以前我已經很安逸地使這船進入海口，而且又已經好好地將所裝載的東西卸掉；所以我不應當再使這船重新進入紊亂



中去。」

這樣，華氏對於舊政府的觀念是和約伊一樣的，而且他又表示他對於這種情形並不是袖手旁觀的。

從亞那波里會議到費列得爾菲亞會議 在一七八六年的九月，華氏在亞那波里 (Annapolis) 召集了一個會議，主要目的是要討論國內的商業問題，因為華氏生性是一個腳踏實地的賣買人。但是在商業問題之外，出席的代表們，不知不覺地討論到政治問題上去。於是他們定規在明年五月於費列得爾菲亞地方召集全國會議，作更進一層的討論。

維基尼阿省舉了華氏作他的代表。以下是華氏在接到任命以後的答覆：

「我雖然知道大會要我作明年五月費列得爾菲亞會議——其目的在修正聯邦的憲法——的代表，這對於我實在是一種榮幸，不過我雖然對於一切事體極情願服從國家的命令，但是現在這新的任命，卻和我原定的計劃有些衝突。因此，我沒有分身的希望，並且希望你能夠再派一個比我更是可靠的人來替代我。因為我不赴會的可能性是很大的，所以我不能在

這任命之下遷延着。」

不過總督卻沒有接受他的辭呈，只要他從長考慮一下。照華氏看來，倘使不把政府根本改造，另取途徑，那是沒有希望的。他說：

「現在我們既然不能在自己選定的憲法之下，——就許多省分看來，憲法是根據考慮和智力做成的，——過三四年安靜的生活，那末即使再立一個憲法，也是沒有什麼希望的。或者我們應當在原有的憲法之下，很自滿地過活着，假使我們是可以的。我希望我們能夠想出一種方法來防止流血的事，使人類歷史中不致發生這種沒有面子和令人鄙視的事。」

華氏已經看到，單純的憲法是无濟於事的，與其如此，還是不去的好。不過後來，社伊的背叛發生了。於是他便覺得，政府問題若不用斷然手段去解決，那是沒有希望的。這背叛把他激動起來，在三月二十八日，他就通知總督說：他是可以出席費列得爾菲亞會議的。

費列得爾菲亞會議 原來，會議應當在五月十四日開幕，但是代表們遲遲其來，延過一個星期，纔到了五十五個代表；這是法定人數。

自然，這衆望所歸的華氏便做了會議的主席。會議的書記是哲克遜 (Jackson)。會議的目的，是要把憲法根本改造。照維基尼阿的提案，立法機關應當有上議院和下議院的分別，下議院代議士直接從民衆選出，上議院的代議士由下議院的代議中產生，代表的數目按照財產的多寡而定。此外，維基尼阿省又主張：一個國家應當有一個元首，但這元首的任期有限，而且不能連任。其實，除了最低限度的修正之外，維基尼阿省的提案，就是以後新憲法的根基。

到了八月七日，他們纔討論到選舉的問題。慕理司 (G. Morris) 說：

「在最短期間，這國家的機器匠和製造者要多起來。這些人是從他們的僱主那裏得到麵包的。難道這種人也可以作為穩固和忠實的擁護自由的人嗎？」

但是這話卻惹起了佛蘭克林的反詰；他說：

「我們不應當把普通人民的美德和社會精神壓制下去。這是很有關係的一件事，因為在戰爭的時候，他們是曾經把這美德和精神表示過的。」

此外，他們又討論奴隸選舉權的問題。除了南卡羅來納省之外，其他各省，都主張奴隸的輸入

是應當廢止的。這是一個很大的爭執，因為按南卡羅來納省代表的意見，倘使聯邦要把奴隸廢止，那他們是不能加入聯邦的。現在的問題是：華氏在這時候說什麼話呢？會議的紀錄告訴我們說：他除了在快要閉會之前說了一句無關緊要的話之外，在別的時候他完全遵守着主席的本分，沒有發表過一次意見。這是一件可惜的事，尤其在他們討論奴隸問題最劇烈的時候。

一七八七年九月十七日，會議把美國的正式憲法通過了。據說當華氏簽字的時候，他很嚴厲的說：

「假使美國把這盡善盡美的憲法放棄了，那在第二次取消憲法的時候，大概是不能有和平的，以後的憲法是一定要在赤血中寫起來的。」

這雖然是一個傳說，但也可以表示當時華氏對於這憲法的贊許了。

有一點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這憲法的經濟背景。俾耳德在他的美國憲法之經濟解釋裏說：在這次會議的代表中間，六分之五是與資產階級有關係的，比如羅伯慕理司 (Robert Morris) 是一個極有資產的人，炳克奈 (Pinckney) 和羅來其 (Rutledge) 是販賣奴隸的人，華盛頓，葛連

(Gerry) 高海門 (Gorham) 和惠爾遜 (Wilson) 都是大地主。

華氏爲總統 現在美國的問題是誰可以擔當這元首的責任？自然，一般人的視線又都注意到華氏身上。他是英法戰爭的英雄，他是獨立運動的大元帥，他是憲法會議的主席，他是一個富有資產的人，他是一個天生的執行者，所以那總統的交椅，一定要他來坐。不過華氏雖然是一個好勝的人，但是他卻也覺得這責任是不容易擔當的；況且他現在的身體已經是不很健壯了。在還沒有正式投票之前，有許多人已經把這可能性向華氏說過，但華氏總覺得總統的職務是和他的初旨不相符合的。——他的初旨不過是土地投資！這是他寫給李的信：

「你是知道我的，就是我是極愛家庭生活的，我誠誠實實地希望，我能够在這生活中繼續的度着，直到我死的時候爲止。」

不過在另外一封信裏，他卻覺得對於這事體他是可以考慮的。他說：

「我希望能夠對於你信裏所說的正副總統這個問題不贊一辭。但我卻害怕你要說我不忠實。這問題是很複雜的，所以我從來沒有對於這問題說什麼，或寫什麼……至於最後的規定

我還是沒有……倘使我應當接受這職務，那我的接受不是私人的，因為照私人而論，我是應當退隱的。當我還沒有死以前，在我現在的情形之下，沒有一件事體是可以把我從私人生活吸引去，除非我真正相信一般人對於我的偏愛，是可以使我覺得我的工作絕對必需的。」因此，華氏就被選為美國第一任總統。

## 第八章 華盛頓之總統生活

自曼特味嫩至紐約上議院 直到一七八九年四月十四日，他纔知道他已經被選。於是他離開曼特味嫩來到紐約。在他離開曼特味嫩的時候，他的感想是值得我們的注意的。他說：

「在十點鐘的時候，我離開了曼特味嫩，離別了私人生活，離別了家庭享樂，帶着不堪言喻的焦灼的思想，和沉痛的感覺，向紐約去了。我情願服從國家的命令，爲牠服務，但是我卻不很有滿足牠的期望的自信呵！」

路上歡迎他的人一定是很多的。亞歷山大 (Alexandria) 的人爲他設宴。特稜吞的婦女們，用了「先前保護母親們的人現在來保護她們的女兒們了」的口號來歡迎他。這是十餘年前華氏敗壞的地方，他現在又來了。這種今昔之慨，大概是我們能夠意會的。代議士們在新澤稷等候他。從此他就登了船。四月二十三日他到了紐約碼頭。

他主張就職禮應當在上議院中舉行。四月三十日，他把上下兩議院的代議士都召集了來。以下是他就職宣言的大意：

「我在本月十四日受到你們的任命，這是人生變化中最足令人焦灼的一件事。一方面，我固然受了國家的遣派，而且我對於這種遣派的呼聲是深為敬愛的……但是在另一方面，國家所託付我的卻是很重大，很艱難的。這種託付是足以使那些最聰明和最有經驗的人們對於他們自身的資格發生懷疑的……我最希望的，就是沒有什麼局部的偏見或關係，沒有什麼不同的意見或黨爭，是可以騙得過這概括和公平的觀察力的……在道德和享樂中間，以及在義務和權利中間，那種不可分解的關係乃是自然組織和自然過程中最大的真理……除了上面的觀察之外，另外有一點是應當向代議士們說的。因為這是關於個人的，所以我應當簡單的說說。國家第一次要我服務的時候——我們正為着自由奮鬥——我的職務使我不得不放棄一切金錢上的報酬，這決心是我不肯犧牲的。現在因為我還有這種意思，所以對於執行部一切永久的供給，我仍然不要有分。因此，我希望在我擔當這件事的時候，只要有關於



公共利益的費用就是了。」

恐怕我們還記得，就是在華氏當大元帥的時候——也是不曾受過薪水的。不過後來在戰事之後，國會根據了華氏的經濟報告，便覺得這是沒有分別的，所以這次華氏雖然還是不肯得金錢上的報酬，但是國會卻仍定規二萬五千元一年。（按八年半大元帥的薪水計算起來，華氏應得五萬一千元，但是後來他的經濟報告卻載有六萬四千元；雖然其中有一部份是為偵察用的。）

組織內閣 華氏就職以後，即着手於內閣的組織。他就派了哈密爾敦 (Hamilton) 為財政部部長，哲斐孫為政務部部長，諾克斯 (Knox) 為軍政部部長，藍多爾夫 (Edmund Randolph) 為檢察長。現在我們可以把這幾人對於華氏的關係約略一說：

哈密爾敦就年齡論，雖然在華氏之下，但是就政見論，卻在華氏之上。而且在任何事體上，華氏是沒有不聽他的話的，所以在一方面看，華氏是有知人之明，但在另一方面看，乃是華氏受攻擊的原因；因為哈氏的政見是注重人道主義的，哲斐孫一派人所不能容的。不過因為華氏信託哈氏，所以將來一切攻擊由哈氏而轉集於華氏了。

哲斐孫就是以前寫美國獨立宣言的那一個人。他曾經到法國去過。大概爲了這幾種資格，華氏便派他擔任了政務。但是從政見的觀點上說，他是和哈氏不同的，因此，他便成功了華氏的政敵。這是可以從華氏在一七八三年，英美議和時候，寫給李文斯敦（Robert Livingston）的信裏知道的。他說：

「你知道哲斐孫先生最近得到了什麼任命？假使他的任命是議和委員，那我希望他不致立刻就來，這樣，他纔可以不參與議和。」

但是華氏爲什麼硬要他在內閣中占一席之地呢？自然，上面所說的資格問題，是華氏派他擔任政務的原因之一。不過此外，卻另有一種原因，因爲華氏直到現在還沒有深深地了解他和哲斐孫中間的根本不同之點。不過自此以後，不同之點一天天地顯著起來。所以後來哲氏退出內閣，這是一七九三年的事。

諾克斯不過是一個武人。他是沒有什麼確定的政見的。他跟隨華氏有數年之久。從軍事經驗的觀點上看，諾氏之長軍政，亦是很自然的。他和華氏的感情直到華氏第二任總統任滿以後纔破

裂，因為在美法備戰的時候，華氏派哈密爾敦主持編收，照諾氏看，這是一件極失面子的事。

恐怕我們還記得，一七八七年費列得爾菲亞會議所通過的憲法是以維基尼阿的提案為根基的。但是提案的主動者，卻是藍多爾夫。所以華氏派他擔任檢察，這也是有原因的。等到哲斐孫退出內閣以後，華氏就派他擔任政務。不過他和華氏的關係也沒有良好的結果。因為在和法國交涉的時候，藍氏有從法國得賄賂的嫌疑。因此，他便辭了政務的責任，而且對於華氏說了許多攻擊的話。

華氏對於母親的關係 華氏的母親是一七八九年八月去世的，去華氏總統就職禮不過數月。自從華氏十五歲那一年，離開母親移居魯連士家，數十年來，我們對於華氏與他母親的關係，不知道。不過有一點卻是我們所能夠確定的，就是褒馬利到現在還是住在腓特烈堡，沒有搬到曼特味嫩來。

至於華氏對於他母親的感情究竟如何，我們無可臆度；不過他在一七八六年寫給他母親的信裏，他的確卻拒絕過他母親的要求，他說：

「我現在需要五百鎊，其中三百四十鎊是爲一七八六年納稅用的。但我卻不知道從什麼地方，在什麼時候，我纔可以得到一個先令來付這筆款子。」

還有一封信也是值得我們注意的。這是褒馬利寫給華氏的兄弟約翰奧古斯丁的信，她說：

「親愛的約翰：聽說你全家都很好，這是一件很高興的消息，假使我能夠把同樣的消息寫給你，那我也應當高興的，不過現在我卻正在絕糧，正在難過。我借了一些穀，——因爲在穀倉中穀是沒有了。在我生活中間，我從沒有如此苦過的。倘使沒有法蘭西（French）先生，你的姊妹路易司（Lewis）和我差不多都已經餓死了。我現在正像一個過時的日曆……我希望能夠看見你，因爲我是不久於人世的了。」

究竟褒馬利是否苦到如此地步？有一件事是我們知道的，就是維基尼阿省議會的確替她設法籌過撫恤金。不過後來這事卻沒有得到華氏的許可，他說：

「她兒子中間，沒有一個是情願拿那最後的六個辨士（指撫恤金）來解除她那實際的困難的。這是我時常向她擔保的一點。就是我們一切人也都是這樣向她擔保的。我們覺得要我

們的母親去做一個受撫恤的人，是一件很難受的事，因為我們是有着幫助她的能力的。其實，她自己也是有着足數的收入的。」

華氏的政策和他的東巡 正式國會是一七九〇年正月四日成立的。在開幕那一天，華氏宣佈了他的政見：（一）常備軍的設置，（二）教育的擴充，（三）金融的統一，（四）版權的保護，（五）國籍法的規定，（六）郵政的提倡，（七）外交的設備，（八）土人問題的解決，（九）公債的計劃。這就是華氏著名的政綱九則。

此後華氏便開始他的東巡了。但是華氏始終是一個注重實際生活的土地投資者，因為在他的日記中，除了各地的歡迎和物質觀察的記載以外，再沒有別的了。以下是他在紐約的觀察：

「大部份的路——實在說來是全部份的路——都是極不平的，而且又充滿了小的石子。但以土地而論，卻是很堅強的，而且又充滿了田野中的青草和玉蜀黍的豐富的收穫物。此外又有南瓜夾雜着。我們遇見了四隊牛（每隊計三十頭），牠們是到紐約市場去的，其中有幾頭是極純良的。——此外還有一隊羊，牠們也是到紐約市場去的。」

這次出巡的目的，是觀察東部人民對於新組政府的態度。他是十月十五日出發的，他所到的地方是康涅狄格，馬薩諸塞，朴次茅斯（Portsmouth）。十一月十二日回紐約。

**土人問題** 美洲南方的土人是克里克（Creeks）人。他們的領袖是墨格蘭佛里（Mcgillivray）。因為佐治亞曾經沒收過他的土地，所以他對於美政府時常是反對的。於是華氏便派了一個委員去和墨格蘭佛里談判，這是一七八九年夏天的事。不過我們應當知道，就是當時在北美除了美政府以外，英法和西班牙都還具有相當的勢力，而且還時常和美政府為難；其中人類最少，敵愾最深的，要算西班牙人，原來，墨格蘭佛里是的確有談判的誠意的，但是後來因為西班牙人的慫恿，他便把談判中止了。過了幾時，華氏又派了魏刺脫（Willott），以私人名義再去和克里克土人談判。這次華氏纔把克里克人的問題解決。

不過要解決俄亥俄西方的土人，那卻沒有這樣容易呢。在一七九一年的時候，華氏派了哈麥（Harmer）和一千四百多士兵向俄亥俄進行。哈麥雖然向土人猛擊，但未了還是失敗。繼哈麥而往的是聖加利（St. Clair），現在，他帶了二千光景的人。在一七九一年十一月四日與土人接觸。他

的結果也沒有好過哈麥。於是華氏便向國會要求增兵。起初，國會對於他的提案很懷疑，不過華氏再三解說土人問題的利害，國會纔把增兵的案子通過。這次的統領是威因（Wayne），在獨立運動的時候，他曾立過功勞。果然，威因把土人打敗，並且毀掉他們的地方，這是一七九四年八月二十日的事。

**財政問題** 其實，最大的問題還是財政。上面已經說過：在一七六六年，獨立運動還沒有開始的時候，殖民地對於英國的債務已經達到四百四十五萬鎊。這雖然是殖民地個人和英國個人中間的關係，但是這種經濟恐慌之影響於獨立運動後美國政府是一樣的；況且數年的獨立戰爭，又加增了美國人民的擔負呢！現在美政府是將要破產了。不過哈密爾敦的確是一個精明不過的理財家。他覺得要救現在的倒懸，非借外債不可。國會對於這個案子極表同情。國會對於內債倒是有些躊躇。不過情勢所迫，提案還是通過，這是哈密爾敦財政政策的第一步。

第二，是國家銀行的建設。關於這個問題，內閣中間發生了極大的衝突。照哲斐孫和藍多爾夫看來，這提案是非法的，因為憲法上沒有應允國會以這樣的權力。但在另一方面，還有哈密爾敦和

諾克斯的主張，他們覺得半官的國家銀行未始是不可以有的，因為銀行雖然由國家主動，但在股本方面，一切人民卻都可以投資。華氏因為這種爭執，對於這問題本來有些懷疑。不過他的思想始終是和哈密爾敦一樣的。所以他便把這案子批准了，雖然他還有些躊躇。

現在我們不妨用兩三句話講一講這提案的背景。我們大概還記得在費列得爾菲亞議會開會的時候，有一部份人曾經主張以財產的多寡規定選舉權的有無。哈密爾敦就是其中的一個。不過這案子經佛蘭克林等反對，沒有通過；所以現在哈密爾敦便以這國家銀行來替代他財產選舉權的計劃。洛治 (Trotter) 說過：

『這政策的目的，是要使財產和政府立於一條戰線上。……他雖然不能夠把階級的勢力介紹到憲法中去，用財產資格來限制總統和議員的投票權。但他卻用了他的財政政策把當時的富有階級結合了。……使國家財產在政府之上，得到偉大的勢力。』

製造問題 這也是哈密爾敦的計劃。不過這計劃到哈氏死了以後纔實現。雖然如此，我們卻不能不知道華氏對於製造的態度。洛治說：



「產生合衆國憲法的那種運動，是由於保障我們的商業，免除國外的歧視。此外，更有開發國內富源和實業的希望。」

這是美國聯邦成立的遠因。同時也是華氏的志願。華氏自己是一個經營煙草業的人。他雖然每年成千成萬地把煙運到英國去，但結果依然毫無所得。因爲他所得的不是現錢，不過是一些用不着的貨品。此外，殖民地百姓在獨立運動以前，是沒有製造權的，所以到現在，美國雖然在政治方面獨立了，但在製造方面，卻和以前一樣。華氏因了他自己的經驗以及美國生產的落後，所以對於製造素來是注意的。這是在一七七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寫給窩稜 (James Warren) 的信：

「我們希望能夠採用一種積極的計劃……對於投機者，壟斷者和勒索者，處以相當的刑罰……促進私人 and 公共的經濟和製造。這種計劃有許多省分深以爲然，可以把一切的毛病根本剷除掉，可以使英國不再希望用他們的武力或法律來壓服這地方。」

在他一七八九年寫給拉斐伊德的信裏說：

「我雖然不要用分外的鼓勵，把製造介紹進來，使農業受惡劣的影響，但是我卻看到，有許多

事體的確是可以由婦女、孩子，以及其他的人們去幹的；而且這些事體是不會把耕地的勞動搶奪去的。在許多衣服、器具和消耗上面，我們已經省去了不少費用，這是實在的。同時，在農業方面，我們沒有什麼衰落的情形。製造上偉大的和切實的改良是美國從來沒有的，這也是實在的。」

不但如此，華氏對於勞動的利用也是很懂得的。在藍多爾夫還為維基尼阿總督的時候，他一方面發表了他的羊毛計劃，一方面又主張遊民的利用。他說：

「從原信中間——這信是我附給你的——你就可以知道，我對於維基尼阿省引用和建設羊毛製造提案的性質了……倘使我們可以產生更多的羊毛，倘使我們可以利用那些平時閒着的人來製造，倘使我們可以把實業精神鼓吹起來，那麼，各家的常年費用，便可以減少了，而且社會也可以得到很大的利益了。」

在一七九一年，他和哈密爾敦商議「勸工津貼」的辦法。不過因為國庫空虛，所以沒有把這個辦法實現。哈氏的「製造報告」是一七九二年提出的，不過哈氏卻沒有看見他那計劃的實現，

這是上面說過的。

**課稅問題** 照哈密爾敦看來，課稅是國家收入的唯一的捷徑，比較以上所說的內債和外債，要簡單得多。這計劃也是華氏所採用的。但是這卻發生了極大的反動。其中最劇烈的要算是賓夕法尼亞 (Pennsylvania) 和北卡羅來納 (North Carolina) 的人。他們反抗的方法，就是和官長斷絕經濟關係，這樣，一切公務人員，便都入於窘境了，於是華氏便又使用他的武力了。一七九二年八月在他寫給哈密爾敦的信裏說：

『這條法律頒佈以後，倘使一般人對於徵稅還是反對；倘使和平手段不能再發生效力，爲公共利益和個人職務起見，我就不得不執行這問題的法律。對於這辦法，我雖然不很贊成，但我卻不得不如此了。』

在他九月七日的信裏他，又說：

『假使人們還是反對這法律的執行，那麼，我敢說：我是一定要按照總統合法的權利去抑止這大膽和不法的精神的。』

自從這消息傳出之後，南方的反動雖慢慢地平靖下去，但是在賓夕法尼亞，反動之火還是很猛烈地燃燒着。到了九月二十五日，他便把軍隊召集起來，人數在一萬五千左右。他因為政務繁冗，不能親自出征，把軍隊交付李，這時李是維基尼阿省的總督，但是他向軍士發表了一種宣言。他說：「這是合衆國百姓們對於國家最重要的服務。這是鞏固和保障革命的幸福的舉動。革命是在犧牲了赤血和金錢以後，纔能替我們造成自由和獨立的國家。」

自然，這一萬多人的軍隊，是賓夕法尼亞反抗者從來沒有見過的。結果反抗者失敗了，法律得以恢復。

華氏連任和他的外交政策 華氏第一次總統任期已滿。在新生的美國，要尋找一個在聲譽方面可以替代他的人，不是一件容易事；加之，哈密爾敦和哲斐孫的裂痕又一天天地增甚，在這種兩派頹頹的中間，介乎其中的華氏，獲得最後的勝利，這是自然之理，所以華氏第二任的總統職務，就於一七九三年開始。

自從哥倫布發現美洲一直到獨立運動，美洲移民始終是以殖民地百姓自居的，巴黎和約把

這觀念改變過來，他們以為從此便可以把那些住在美洲的歐洲軍隊趕跑了，從此便可以和歐洲各國不發生關係了，因為現在他們已經是獨立國的百姓了。但是在許多人看來，這是不可能的。他們覺得第一步辦法，就是先把國內結合起來，這樣，一切國際間的糾紛，都就迎刃而解了。這是可以從華氏還沒有被選為總統以前寫給牛溫漢（E. Newham）的信裏看得出來的：

「我希望美國能夠不預歐洲的政治和戰爭的迷途，在最短期間能夠採納一個良好的國家政治，不為世界人類所鄙視。這樣，一切海上威權，和那些在新世界或西印度領有資產的人們，便不敢以褻慢和蔑視來對待他們了。美國的政策，並不在干涉人家的爭執，卻是在應付他們的需要。這樣，我們就可以成功一個偉大，體面，和商業的國家了。就是那些最得意最有禮貌的人們，也是不能阻止的，只要我們能夠繼續聯合，繼續忠實就夠了。」

這幾句話成功了美國外交政策的根基，就是以後的門羅主義，也是從這幾句話的意思中演繹出來的。還有，所謂「應付他們的需要」，也是美國外交政策的特色，直到現在也還繼續地存在。美洲因為地理的關係，所以很宜於不干涉主義。華氏對於這點是很知道的。

華氏對於法國革命的態度 原來，法國和美國是很有關係的。倘是沒有法國的援助，獨立運動恐怕就不能成功！至少獨立運動是要取另外一種方式的。所以這新生的合衆國，對於法國革命，是誰也加以注意的；況且法國革命和美國革命同以共和政體爲目的。華氏也是表同情於法國革命的一個。一七八九年十月他寫信給慕理司說：

『法國革命，按性質而論，實在是很偉大的，是我們所不能了解的……我所怕的是牠雖然很勝利地經過第一次的戰爭，但是在一切事體解決以前，這卻不是最後的戰爭。簡短說來，這樣重大的革命，是斷不能在短促的時間中發生効力的，也是不能夠以少數的流血爲代價的。我們應當知道，從這一端跑到那一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假使是看做容易的，那麼現在看不見的暗礁和困難就一定要把這船給撞破的，一定要發生比以前更厲害的專制政體的。』

後來，在一七九三年，法國革命政府代表吉納脫（Genet）到了美國。他的目的，是要美政府允許讓法國革命軍利用美國海口作戰事之用，因爲根據以前的條約，美國的確有這種義務的。但這卻是一件很困難的事，因爲當時法國革命軍的國外敵體是英國。英美在過去歷史中，雖然曾經有

過裂痕，但從民族觀點上說話，究竟是有關係的。加之，吉納脫對於外交手段是一些兒也沒有的，他把美邦看爲法國的屬地，這種傲慢的態度，以及英美民族上的關係，便做了美政府否認履行條約的導線。不過美政府否認履行條約的最大的原因，卻在華氏對於法國革命觀察之變更。華氏以前確曾表同情於法國革命，因爲法國以前的革命完全是政治的革命。不過到後來，雅各賓黨 (Jacobins) 發生，法國的革命，便由純粹的政治革命，轉而入於社會革命了。那時美洲沒有什麼資產階級，因爲牠脫離原料供給的殖民地的生活不過數年。所以對於社會革命一些兒也不懂，況且華氏是從來沒有出過國門，從來沒有從國際的觀點來研究世界社會經濟的。他以爲現在法國革命已經走上一條歧途。爲了這緣故和以上幾種次要的原因，他便主張中立了。在華氏寫給畢克靈 (Pickering) 的信裏，我們可以看出華氏現在態度的驟變。他說：

『我對於法國革命時常具有一種希望。我又時常以爲對於其他國家內部的問題，沒有一個國家是應當干涉的。各人都有按照他的意志去組織和採用任何政體的權力。這國家……所以要嚴守中立，保持和平，乃是因爲政策、利益，以及其他問題的緣故。這些問題是可以激怒我

國人民的，因為我們已經築起了極高的債臺。」

但是一七七八年的條約還是存在着。所以美政府就找到一種藉口否認條約的効力。他們說：美法確曾有過條約，但是條約是在路易十六的時候訂立的，現在路易既然已經喪了他的性命，條約也便不能發生効力了。不過這理由卻惹起一般表同情於法國革命的人的憤怒。加之，吉納脫又帶着他那傲慢的態度到處遊說。實在說來，美國那時是舉國若狂地反對華氏的中立政策的。約翰亞當司說：

「在費列得爾菲亞街上，有一萬百姓，他們天天在恐嚇，說要把華盛頓從他家裏拉出來，把政府改造過，勉強政府贊助法國革命，向英國宣戰。」

吉納脫乘着這種聲援，居然在各地大施其徵兵及其他激烈行爲了。自然，這是華氏所不容的。按華氏的意見，對於這種蹂躪主權的行爲，是應當切切實實地予以武力的干涉的。不過哲斐孫始終是一個和華氏意見不同的人，這正像洛治所說：「哲斐孫所想到的，總是法國和巴黎人類自由的問題，但華氏所想到的，卻不過是合衆國而已。」所以末了，華氏決意通知法國革命政府，收回吉



納脫；這是一七九三年八月一日的事。不過吉納脫卻沒有回去。他所怕的是法國革命政府對於他的處分，因為他的使美完全是一種失敗。

約伊之約 按情理說來，英國對於美國的中立，是應當很感激的。但是英國在一七九三年十一月六日，卻通過了一個使美國為難的議案。議案的大意，就是：任何國家的船隻，不能載法國殖民地的產品。這議案破壞了美國的中立，因為西印度羣島雖然是英法共有的殖民地，但是在商業方面，卻是與美國有密切關係的。美國商船到西印度去的是很多的。英國人為要執行他們十一月六日的議決案，對於美國商船，便大施其劫掠手段。此外，英國還不絕地挑撥土人向美政府尋隙。

這些行為，引起美國民衆的反抗。就是素主中立的華氏，也有些不耐煩了。這種不耐煩的精神，是可以從他寫給約伊的信裏看到的。他說：

「一切關心國事的人們，都知道，而且切實地相信，就是土人的困難，仇視，以及他們殺戮我們邊陲上可憐的婦人和無辜的孩子的，都是那些國內大不列顛的經理人造成的。……假使這些事體還在合衆國發生，還為大不列顛縱容，那麼，我們怎能保持兩國中間的敬意呢？我說

這是不可能的……假使他們要和這國家和好，假使他們要享受商業上的利益，唯一的途徑是放棄他們的軍站。倘若他們一定要保留，倘若我們現在感覺到的結果繼續地存在，戰爭便是免不了的了。』

不過華氏對於英國總是很和平的，因為這是華氏所領袖的聯邦派（Federalists）的政策，——等到華氏去世和聯邦派失勢以後，聯邦派的遺老們，都明目張胆地做了親英者，——所以他就派了約伊到英國去，根據和平與互惠的原則，向英政府訂約。但約伊卻是一個不善於外交的人。英政府優渥的待遇把他的判斷力蒙蔽了；約伊之約鑄成了美國歷史上的大錯，因為這約對於美國是極不利的。現在我們可以引柯門（Coman）合衆國實業史（Industrial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裏面的一段話，來證明約伊之約的錯誤：

『在拿破崙戰爭的時候，合衆國宣布了牠的中立，其目的是要從交戰國獲得中立貿易權的條約。一七九四年，約伊和英國訂立的商約，對於中立貿易並沒有得到什麼滿意的條件。一切東西英國都有扣留的權利；有時是可以交還的，但有時卻是可以不交還的。這不但是對於軍

器和軍火說的，就是一切爲敵人運輸的海軍軍需品和食料，都是在戰時禁品之列的。英政府還把武裝民船的權利保持着……我們雖然把英國的航海法的範圍縮少了。雖然美國的船隻可以進入歐亞各洲英國的海口了，但這種讓步，是沒有用處的，因爲牠是爲西印度貿易條件所阻止着的。只有裝載七十噸以下的船隻是可以和牙買加 (Jamaica) 和巴巴突通商的；假定這些船隻所載的商品是美國各省或西印度各島的產品。就是這種勉強的條約，卻還是有條件的，就是說：美政府不能夠從美國或英屬西印度，把蜜糖，糖，咖啡，椰子，或棉花，轉運到其他地方去。』

爲了這約不利於美國，所以美國朝野一致反對這約的通過。有一天，當哈密爾敦在紐約演說的時候，民衆向他投擲石子，因爲他贊成約伊之約的通過。

在這怒潮洶湧的時候，華氏回到曼特味嫩去。但是波斯頓的反對之聲跟到他家裏來。照華氏看來，這約是不能不批准的，雖然對於美國有不利地方。因此，他在曼特味嫩寫了一封答覆波斯頓反對者的信，信中主要的一點，就是他是總統，根據憲法，總統是有立約權的。此外，他又在信的角

上，就是寫發信人的通訊處的地方，寫了『合衆國』三字。他故意不用『曼特味嫩』而用『合衆國』者，因爲他要表示他的威權。總之，他對於這約已經有了主見，誰都不能移動。到了一七九五年八月十八日，他把約伊之約批准了。

華氏對於雅各賓派的態度 什麼是雅各賓派呢？韋爾斯 (H. G. Wells) 在他的世界史綱 (The Outline of History) 裏說：『雅各賓派人是和美國的激進黨一樣地抱有激進思想的。他們是無所牽掛而又是下流的，這就是他們的實力。他們都是些窳人之子，孑然一身之外沒有別的東西……至於羅伯斯庇爾 (Robespierre)，不過是一個貧窮而有聰明的少年律師，他平生最寶貴的財產，就是他對於盧騷的信仰。』換句話說，所謂雅各賓派，就是一些極端相信自由平等博愛的人的意思。在政策方面，他們是激烈而類乎暴動的。

上面已經說過，英法戰爭的時候，華氏所以宣佈中立，一大部份因爲華氏厭惡雅各賓派。現在雅各賓派卻已經渡過大西洋而入於美國的社會了。自然，雅各賓派對於資產階級的華氏是攻擊不遺餘力的，況在美國方面又有如哲斐孫等人爲之推波助瀾呢。

華氏主張以武力把美國的雅各賓派剷除。這是他寫給一個軍官的信：

「照我所知道的，這暴動是爲一切人所反對而厭棄的；這是我覺得高興而且滿意的地方……在我看來，這暴動是「民主社會」最初的可怕的结果……是一定要消滅的。」

他提出的『民主社會』乃是雅各賓派思想的大本營。華氏爲要根本剷除雅各賓派的思想，在國會中居然提出取消『民主社會』的議案。自然，他的提案是一定通過的，從此，雅各賓思想在新大陸就被壓迫下去。

對於華氏之攻擊 到這時候，華氏已經成功了進步派的衆矢之的了。佛蘭克林的後裔貝赤(Bache)，是阿路拉(Aurora)報的主筆，他攻擊華氏最烈。以下是華氏辭職以後，貝赤寫的論文中間的一段：

『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這是一個虔敬的人的歡呼，因爲他看見快樂已經在人類上面流了過去。假使我們是有着重新歡呼的時候，那麼，這時候是已經到了，因爲造成我們國家一切不幸的那個人，現在已經退到平民的地位去了。從此他不再能够加禍於

美國身上了。倘使我們有歡呼的時候，現在就是歡呼的時候了……如果我們回看華盛頓八年執政的情形，那我們是一定要希奇的，因為一個人居然能够在一般剛從專制政體中浮現出來的人中間把共和主義的原則腐化掉，而且居然能夠反對社會自由，使自由處於危險地位。」

其次，是哲斐孫的書記生夫勒諾 (Philip Freneau)，據他自己說來，他反對華氏是完全自動的，是與哲斐孫沒有關係的。不過這話誰能相信呢？因為哲斐孫反對華氏是誰都知道的。

佩因 (Thomas Paine) 是常識 (Common Sense) 報的主筆，對於獨立運動的確有過相當的供獻。他說華氏的行政是美國行政上的一個失敗。他說：

『你對於各件事體都取壟斷手段。就是在最初的時候，這壟斷也成功了。你行政上的特色，你把那些由革命得來的土地，濫用在黨徒的身上，把遣散的士兵的權利，賣給投機者，假着忠實的名義，實行不公平的事，使軍隊的領袖，做了假冒行爲的保護者。』

在這許多攻擊中間，有的是事實，有的未免言之過甚。不過無論如何，在這八年之中，華氏所得

的毀謗，實足使他不安。這是他去職以前寫給司徒（D. Stuart）的信：

「這實在是預料不及的。這也因為一般人對於現在領袖和政治太尊重了。最近一切攻擊，都集中在他一個人身上了。雖然他快要成功一個普通的公民，但是他的意見是已經被打倒了，他的行為是已經被輕視的了。」

現在我們可以引華氏一七九八年十一月十三日日記來看華氏對於反對他的人的態度：

「過了幾分鐘，我下去了。在那裏，我看見布拉克衛爾（Blackwell）牧師，和洛干（Logan）博士。我上去和布拉克衛爾握手。洛干也要向我握手，但是我卻沒有把手給他，他也許以為我記不起他是誰，所以他說他的名字是洛干。末了，我很冷淡地把手給了他。對於布拉克衛爾博士，我請他坐了。但洛干卻也坐了，我用全部份的工夫，向布拉克衛爾談話。洛干用全部份的工夫，向我談話。但我卻不過很簡短地敷衍他。此外，我又問他洛干夫人的情形……在這時候，布拉克衛爾告辭了。我們都站了起來。我向着門走了幾步，希望洛干也跟出去。」

這所謂洛干是誰呢？他是哲斐孫的朋友，自然，他是曾經非議過華氏的。他纔從巴黎回來。這次

是哲斐孫派他去的；因為哲斐孫是很注意於美法間的感情。洛干回來以後去看華氏，華氏却以冷眼對之。這就是華氏對於異己者的態度之一斑。

華氏去職 在一七九六年九月發表了他的去職宣言，因為現在他第二次總統的任期已經滿的了。這宣言是很長的，是美國政治史中很重要的幾頁。其大意是：希望合衆國各省都能聯成一條戰綫以禦外侮。洛治說：

「簡短地說來，無論在政策方面，或是在政治方面，華氏是一個美國人，是一個國家主義者。」  
以下是華氏去職宣言中的精神，他說：

「我們應當聯合起來，應當成爲美國人，這名稱是屬於你們的。從國家方面說，這名稱是應當把愛國的正當的自尊促進的，是應當在任何局部名稱之上的。我們不應當有什麼南北東西的畛域上的分歧。你們是相互爲用的，是應當合而爲一的。對於憲法的攻擊，無論是明的或是暗的，我們都應當謹防着。我應當謹防那由黨派精神生出來的惡結果，並且也應當謹防那極端的黨派的精神所造成的崩潰。對於黨派精神不要鼓勵，反過來說，我們卻是應當竭力把這



精神減少下去的。我們應當把政府各部分開，把教育促進，把社會信用培養，這樣，我們纔可以免掉債務。對於一切國家，我們都應當公平信實的。對於任何國家，我們都不應當有什麼熱烈的仇恨或熱烈的附從。反過來說，我們卻是應當在政治方面成功獨立的。簡短說來，我們應當成爲一個國家，成爲美國人，成爲忠實的人。」

這去職宣言，在文體方面，雖然不像華氏自己的作品——大概是哈密爾敦的代筆——但是在思想方面，從華氏個人立場看來，卻是已經很不錯的了。不過有一件事是一般寫華氏傳記的人們引爲缺憾的，這就是奴隸問題。其實，這問題早已發生了，——上面已經說過，——華氏在數年之後，還不能夠使這重要問題在他去職時的臨別贈言中佔一個位置，那實在是一件可惜的事。這樣，華氏便是一個政治改良家，資本主義者，而不是一個社會改良家，人道主義者了。

**去職後之生活** 一七九七年三月四日是華氏離開總統生活的日子。自然，在這日子以前，他的應酬是很多的。沿路的人，都萬人空巷地出來看他，因爲他雖然爲進步派所不容，但始終是一代之雄。

現在我們應當知道華氏去職以後的生活了。自從他回到了曼特味嫩之後，他第一件工作就是建造了一座屋子，保藏一切軍隊和政治文件。此外，就是恢復了他以前的地主生活。這是他在到了曼特味嫩之後寫給荷爾靠脫 (Wolcott) 的信的一段，他說：

『每年麵粉的製造和出售，房屋的修葺，以及保藏公共文件房屋的建造，乃是我以後幾年生活中的事。』

但是最詳細的卻要算寫給軍政部長麥克亨利 (McHenry) 的信了。他說：

『因為我既不能拿什麼正式的事來告訴你，又不能拿什麼開懷的事來向你說笑，所以我便寫了這封信給你，其中有許多事，你是可以向人家說的。我可以告訴你，就是我的日程，在日出的時候就已經開始。假使我的僕役們到這時候還沒有開始他們的工作，那我就讓他們知道，他們的行為是不對的，是我所深引為憾的。此後，我便把一切事體調查一下……在這時候，我的早餐已經預備好。於是我便騎了馬，沿着我的農場走一趟。這事到中餐時纔停止。在中餐的時候，我穿上了衣服，去和從未認識的人見面。據說：他們來是出乎敬意的……散步和喝茶，把

我引到燭光之下……於是我便退入我的寫字的地方，在寫字檯上答覆我所收到的函件。」這是華氏一天的日程。也是他從去職到去世不會間斷過的。從這封信第一句看來，我們可以知道，華氏對於政務不再過問了，他現在的興趣，除了土地和一些瑣細的家庭問題之外再沒有別的了。華氏對於讀書是沒有興趣的就是在這種優遊自在的生活中，他也沒有利用他的光陰在書本上用工夫。在他寫給麥克亨理的信的後半篇中，他曾說：

「在這樣詳細的敘述中，我沒有提到什麼時候是我讀書的時間，這也許是使你詫異的。這是不錯的，因為自從我回家以來，我從沒有看過一部書，並且在還沒有把一切工人辭去以前，我是不能夠讀書的，就是審判書 (Doomsday) 也是要到夜長之後纔能夠看的。」

什麼時候是他辭去工人的日子呢？這不是地主所能辦得到的。換句話說，讀書對於華氏是不可能的。所謂審判書者，乃是當時地主的簿記。華氏對於簿記興趣，比較對於其他書籍的興趣要強得多。

### 美法開釁與華氏之死

法使吉納脫雖然因為美政府的抗議而失掉他的地位，但是美法中

間的關係，卻一天天地往下消沉；況且現在法國革命軍的牛耳的，是歷史上著名的侵略者拿破崙。繼華氏而起者，是約翰亞當司。他派了委員到法國去，但是法政府卻竟置之不理。這消息傳到了美國，美國便決定和法國開戰了。不過問題是：誰有統率美軍的資格呢？自然，一般人的視線，便又轉到曼特味嫩華氏的身上。華氏對於這種任命是義不容辭的。況且他對於法國是素來懷疑的。所以他便很爽快地接受了這任命。而且又派了哈密爾敦和諾克斯等數人作正式開戰以前的籌備。原來，他是屬意哈氏的，是要哈氏主持的，不過後來亞當司因為與哈氏不和的緣故，請諾克斯代替哈氏的位置。這事引起華氏的抗議，華氏和諾氏的感情便因此而破裂了。

美法戰爭雖然沒有成爲事實，但是華氏的歷史卻隨美法衝突的餘波而進入牠最後的一頁。一七九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華氏照着他刻板的日程，把他的農場巡閱一次。但是無情的寒雪把他的衣服浸透了，這是他起病的原因。自然，他的家醫克來克是曾經替他竭力設法過的，但是藥石對於那六十七歲的華氏卻是很難發生効力的了，這也是華氏所知道的。所以他便趁着氣息尚存的時候，把一切家庭細事和公私文件都整理好了，因為他始終是一個有秩序的人，現在，他祇等着最

後的一秒鐘。第三日晚上十點光景，他和一切人說了訣別的話。最後，他用着纖弱和慈祥的聲調，向時時刻刻站立着的那個家奴克利斯多福（Christopher）說：「請坐！」這是美洲殖民地血戰多年的大元帥，和合衆國第一任總統佐治華盛頓最後的足以動人的一幕。

## 華盛頓年譜

- 一七三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生於維基尼阿。
- 一七四三年四月十二日……父奧古斯丁去世。
- 一七四七年秋季……棄學至兄妻父非耳法克斯家。
- 一七四八年三月……初次從事於測量。
- 一七五一年九月……偕兄魯連士至巴巴突島養病。
- 一七五二年二月……歸維基尼阿。
- 一七五二年七月……兄魯連士死，華氏代攝兄家政。
- 一七五三年十月……受命至俄亥俄探法軍情形。
- 一七五四年……受命陸軍中校。

一七五四年七月……………與法軍戰於大原而遭失敗。

一七五五年……………受布刺多克將軍之任命爲陸軍上校。

一七五五年七月九日……………布刺多克將軍不從華氏之諫而遭陣亡。

一七五八年……………被選爲市民會議代表。

一七五九年正月六日……………與媿婉德瑪大夫人結婚。

一七六五年七月一日……………出席維廉埔會議。

一七六五年八月……………出席費列得爾菲亞會議。

一七七四年……………第一次爲議會會員。

一七七五年……………第二次爲議會會員。

一七七五年六月十五日……………受命爲民軍大元帥。

一七七五年七月三日……………於劍橋舉行大元帥就職禮。

一七七六年三月……………波斯頓之役。

- 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宣布獨立。
- 一七七六年八月二十二日……………琅島之役。
- 一七七六年十月二十八日……………白原之役。
- 一七七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特稜吞之役。
- 一七七七年正月三日……………普麟斯吞之役。
- 一七七七年九月十日……………布藍狄葳因之役。
- 一七七七年十月四日……………澤曼坦之役。
- 一七七八年五月二日……………與法國訂約。
- 一七七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蒙穆斯之役。
- 一七七八年七月……………法軍至美洲。
- 一七八〇年九月……………亞諾爾特之背叛。
- 一七八〇年十月二日……………安得烈之處決。



一七八一年十月十九日……………大敗英將哥瓦利於約克頓。

一七八三年九月三日……………英美議和。

一七八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解職歸田。

一七八七年……………被推爲國會主席。

一七八九年……………被選爲第一任總統。

一七八九年四月三十日……………舉行總統就職禮。

一七八九年八月……………母褒馬利去世。

一七九〇年……………正式國會成立宣示政見九則。

一七九三年……………連任總統。

一七九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英法交戰華氏主守中立。

一七九四年四月十六日……………任約伊使英訂立商約。

一七九五年八月十八日……………約伊商約簽字。

一七九七年三月四日……………第二任總統期滿去職。

一七九八年七月二日……………美法開釁，被推為美國大元帥。

一七九九年十二月十八日……………逝世。